



2025 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东和新材

股票代码：920792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DONGHE NEW MATERIALS CO.,LTD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5 年，公司以现金形式收购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51% 股权，进一步提升公司原材料供应安全，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积极响应省政府号召，凭借卓越的表现，荣获辽宁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攻坚之年突出贡献”殊荣。



公司依托在耐火行业领域的专业实力，被各省行业协会联合授予“2025-2026 年度钢铁工业用耐火材料优秀企业”称号。



公司凭借在菱镁行业的长期深耕与突出贡献，荣获中国菱镁行业协会“突出贡献奖”。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76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8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毕胜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朴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东和新材	指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炉材	指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恒滑石	指	辽宁东恒滑石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镁研	指	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荣富耐火	指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和欧洲	指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部镁业	指	辽宁东部镁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和新材（广州）	指	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健窑炉	指	辽宁东健窑炉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和镁绿材	指	内蒙古和镁绿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富裕矿业	指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凯智镁	指	辽宁东凯智镁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美格沃德	指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和镁新能源	指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耐火材料	指	凡物理化学性质允许其在高温环境下使用的材料称为耐火材料，一般指在没有荷重的情况下，抵抗 1580℃ 高温作用而不软化熔倒的无机非金属材料。
电熔镁	指	以菱镁矿等为原料经电弧炉熔炼达到熔融状态冷却后形成的称为电熔镁，具有纯度高，结晶粒大，结构致密，抗渣性强材料，热震稳定性好，是一种优良的高温电气绝缘材料，也是制作高档镁砖、镁碳砖及不定形耐火材料的重要原料。
轻烧镁	指	也称轻烧氧化镁、苛性氧化镁，系将菱镁矿、水镁石中提取的氢氧化镁经过 800~1000℃ 左右煅烧而成的制成品。轻烧镁被广泛用于建材、化工、冶金、医药等多个领域，是生产防火板、轻质隔墙板、硫酸镁、造纸、除硫工艺、钢厂护炉溅渣等的理想材料。

高纯镁砂	指	是指纯度较高的镁氧化物，一般指纯度大于 99%的产品。它是一种重要的材料，在铸造、电解、冶金等领域有广泛应用。例如，在电解镁、铝时可以用作保护层，可以作为高温保温材料等。
不定形耐火材料	指	由具有一定粒度级配的耐火骨料和粉料、结合剂、外加剂混合而成的耐火材料，又称散状耐火材料。同耐火砖比较，具有工艺简单、节约能源、成本低廉、便于机械化施工等特点，在某些热工设备上使用效果比耐火砖好。
不烧耐火砖	指	使用优质电熔镁砂、高纯镁砂经过破碎后，添加鳞片石墨、添加剂、酚醛树脂结合剂，经过高速混练，高压成型后，200℃烘干而成的定型耐火制品。
耐火原料	指	制作耐火制品的原料，在本年报中指东和新材母公司产品电熔镁、轻烧镁、菱镁矿石。
耐火制品	指	耐火材料的制成品，在本年报中指泰迪炉材产品不定形耐火材料、不烧耐火砖。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东和新材
证券代码	920792
公司中文全称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IAONING DONGHE NEW MATERIAL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毕胜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朴欣
联系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电话	0412-3350021
传真	0412-3358388
董秘邮箱	piaoxin-cpa@163.com
公司网址	www.lndhref.com.cn
办公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邮政编码	114207
公司邮箱	donghexincai@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档案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3 月 30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非金属（CF）-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从事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和销售各种镁质功能性材料，包括电熔镁、轻烧镁、高纯镁砂等，以及菱镁矿石产品及耐火制品等。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5,54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毕胜民、毕一明），一致行动人为（毕胜民、毕一明、董宝华、孙希忠、赵权）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长满、沙政宇、刘燕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健实、赵楠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矿山收购：为巩固产业链上游核心资源掌控力，构建稳定、自主、可持续的原料供应体系，有效化解外部资源约束与市场价格波动对下游深加工业务带来的潜在风险，公司于年度内以现金购买股权方式完成了富裕矿业的战略性收购。此次收购旨在，通过向上游资源端延伸，强化对关键生产原料的保障能力，提升产业链协同效率与成本控制优势，为后续产能释放、产品结构优化及市场竞争力提升奠定资源基础。此次收购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绿色”产能投建：为积极应对能源成本上升及国家“双碳”目标背景下的行业绿色转型要求，公司前瞻布局，公司与深交所上市公司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和镁绿材并参股和镁新能源于内蒙古地区共同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绿色能源项目，项目计划于 2026 年投建。此举旨在构建以风电为核心的清洁电力直供体系，大幅降低生产环节的用电成本与碳排放强度，有效化解高载能产业面临的环保约束与能源价格风险。通过实现绿色电力与菱镁生产的深度融

合，公司不仅能够强化成本控制能力、提升运营稳定性，更可率先构建低碳化、可持续的产业新模式，增强产品在国内市场中日益凸显的绿色竞争力。这标志着公司从被动适应调控向主动引领转型迈出关键一步，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能源基础。

开拓新产品市场：年度内公司依托辽宁菱镁资源禀赋与技术积淀，成功完成沉钴、沉镍氧化镁新产品的研发试制并实现量产，凭借优异性能迅速斩获大额订单，有效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盈利水平，成为驱动业绩增长的新核心引擎。该产品的突破，不仅彰显公司在高端镁基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实力与创新能力，更为后续市场拓展与价值提升奠定坚实基础。面向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菱镁新材料赛道，坚持技术创新引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高附加值、绿色低碳新产品的迭代与突破，持续丰富产品矩阵、拓宽应用场景，巩固行业领先优势，为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与业绩持续增长注入不竭动力。

研发中心投建：年度内公司设立辽宁镁研子公司并在沈阳投建了新的研发中心，公司以战略远见加码研发中心建设，通过产学研深度融合与高学历人才梯队的系统化引育，对镁制功能性材料的精深加工技术、绿色低碳工艺及高附加值产品方向展开全链条攻坚。力争以研发为依托，以“新”产品显著提升原料利用率、降低单位能耗并优化产品品质结构，有效对冲行业周期性波动与成本压力，为利润持续增长注入长期动能，同时构筑起难以复制的技术壁垒与品牌护城河，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菱镁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中的领军地位，助力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与全球市场话语权。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817,189,246.26	682,470,452.45	19.74%	635,508,098.04
毛利率%	28.84%	25.40%	—	3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29,520.66	52,119,813.49	45.30%	61,575,78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814,787.83	46,526,218.88	58.65%	56,866,51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47%	5.43%	—	7.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28%	4.85%	—	6.48%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31	48.39%	0.38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2,250,500,028.36	1,613,996,330.19	39.44%	1,377,744,795.57
负债总计	884,972,069.96	553,373,862.96	59.92%	375,911,64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2,974,327.51	984,427,896.73	5.95%	933,834,33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0	5.95	5.88%	5.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26%	34.51%	—	24.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32%	34.29%	—	27.28%
流动比率	1.47	2.32	-36.64%	2.70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利息保障倍数	8.33	12.72	—	2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77,911.48	51,581,636.13	307.27%	26,692,731.0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1	3.69	—	3.51
存货周转率	2.18	1.73	—	1.97
总资产增长率%	39.44%	17.15%	—	27.33%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74%	7.39%	—	-6.48%
净利润增长率%	29.71%	-14.35%	—	-30.4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报告与业绩快报财务数据差异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快报	年度报告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21,822,683.81	817,189,246.26	-0.56%
利润总额	119,015,818.47	119,773,959.58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54,846.97	75,729,520.66	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122,918.43	73,814,787.83	0.95%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46	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7.41%	7.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22%	7.28%	—
总资产	2,254,148,056.10	2,250,500,028.36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2,299,653.82	1,042,974,327.51	0.06%
股本	165,540,000.00	165,54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0	6.30	0.00%

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披露《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	-----------------	-----------------	-----------------	-------------------

营业收入	146,756,263.05	174,267,551.86	218,734,396.43	277,431,03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36,103.24	12,553,462.47	18,244,850.88	25,495,10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22,722.73	12,580,642.96	17,299,205.95	24,712,216.19

注：公司四季度营收与利润双增长主要因公司当期加强产品应用领域的深化布局与研发，精准切入湿法冶金沉钴、沉镍氧化镁领域，以差异化产品拓展了应用市场，取得了新的市场订单，四季度形成了销售从而使营收与利润在当期增长。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571.57	-235,465.13	-71,290.29	主要为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885.52	3,958,463.70	3,376,201.70	主要为公司上市补贴款、工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款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696.21	427,890.43	236,342.48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026.47	主要为保险费赔付减值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437.42	-9,690.56	90,79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26,071.08	2,424,773.31	1,910,689.36	进项税加计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11,786.96	6,565,971.75	5,579,759.92	
所得税影响数	565,982.85	1,036,215.10	848,31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28.72	-63,837.96	22,178.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4,732.83	5,593,594.61	4,709,268.56	
----------	--------------	--------------	--------------	--

七、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耐火材料制品制造制造业，公司是集菱镁矿浮选、氧化镁冶炼、定形耐火材料、不定形耐火材料制造、钢铁冶炼耐火材料整体工程承包于一体，以镁质功能性材料生产为主的菱镁资源综合利用新材料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镁质功能性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菱镁矿石、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高纯镁砂、碳酸镁、定形及不定形耐火制品等。

公司通过模式创新与技术创新，形成了不同于行业一般企业的循环经济模式。公司于 2012 年首建菱镁矿浮选生产线，公司“低品位菱镁矿高效综合利用示范工程”2015 被国家工信部确定为第一批 34 个尾矿综合利用项目工程之一；2018 年公司率先建成并投入使用国内较先进的旋流动态煅烧炉成套设备和工艺生产，通过旋流动态煅烧炉煅烧处理，革新了轻烧粉生产工艺的同时，将原本作为废料堆积的浮选尾矿变为具有较高经济价值的尾矿轻烧粉，用于烟气脱硫脱硝处理，在扩展应用领域同时并初步实现尾矿零排放的目标；年度内公司募投项目-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装置投建中，预计 2026 年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为首台套项目将再一次革新轻烧粉生产工艺，进一步优化成本为公司带来盈利预期。2020 年以来，公司不断开展镁建材、镁化工产品研发，在耐火材料、制品外，继续开拓新产品、新市场。至今，公司拥有尾矿浮选技术、电熔镁炉设计工艺、旋流动态闪速煅烧高活性氧化镁技术、电熔镁生产余热回收发电技术、安全钢包内衬等核心技术，覆盖镁砂生产的各个环节，并在耐火制品上形成了一定技术积累。截至报告日，公司拥有专利 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

公司具体生产、销售等模式如下：

1. 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菱镁矿、电极、高铝料、棕刚玉等，具体采购工作由各公司采购部负责。各生产中心根据生产计划向提报物资采购需求，采购部根据生产中心物资采购需求并查看对应物资库存情况后，制定物资采购计划，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并对样品进行检验，在对品质、价格及付款条件、供货能力、供货时间等进行综合考量后，安排订单采购。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供货，物料到货后验收、入库、储存、领用。

公司能源采购主要包括电力及煤采购，其中煤采购模式与原材料采购模式一致。公司电力采购以直购电方式为主。公司于 2016 年被纳入辽宁省电力用户向发电企业直接购电企业，可以根据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同相关发电企业签订合同，进行购售电直接交易，直购电价格由交易双方自主协商或平台撮合确定。公司内蒙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成后，新建 20 万吨电熔镁产能将以风电能源为主进行生产，风电将按公允的市场价格向参股公司和镁新能源购入。

2. 生产模式

公司菱镁矿石生产按矿山公司全年的矿石可开采量进行排产，开采出的矿石按化验指标分类和检选，以供对外销售；镁砂产品生产模式为每年年初总经理组织有关部门根据公司镁砂产品产能情况，并结合长期经营经验以及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高纯镁砂市场行情制定镁砂产品年度生产计划。年度生产期间，营销中心会将市场客户需求及时向原料生产中心反馈，原料生产中心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就生产产品品种、数量方面对生产计划进行微调。原料生产中心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及营销中心反馈信息制定月度、周生产计划。原料生产中心负责人依据各种产品生产计划，下达生产指令到各个生产车间。生产车间组织安排生产，生产进度控制与监控，进行生产异常的处理，产品质量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

公司耐火制品系列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营销中心取得订单后，制品生产中心依据订单情况负责生产方案和指导文件制定、配方设计、模具设计、包装设计并安排生产，产品质量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对于公司不能生产的配套耐材，则由制品生产中心向采购部下达采购订单，通过外部采购实现，签订合同、通知发货、验收、入库。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少量外协加工情况。

3.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可以归纳为两类：常规销售模式，即一般意义上向下游客户销售产品，按照销售数量、价格进行结算；整体承包模式，即承包下游客户全部或某几个工段耐火材料的供货、施工、维护等，按照客户产品产出量作为结算的依据。

常规销售模式是指公司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菱镁矿石销售通过辽宁菱镁矿业有限公司菱镁资源销售平台，辽宁菱镁矿业有限公司通过菱镁资源销售平台对菱镁矿石销售量进行管控；针对镁砂产品，营销中心根据产品生产计划及实际生产情况制定销售年度计划、月度计划，由业务人员同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并按照约定组织发货、结算、回款。公司依靠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优势、成本控制优势、质量稳定优势、高性价比产品竞争优势，具备足够的产能消化能力。

耐火制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客户需求和订单以销定产，由业务人员同下游客户的采购部门签订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及技术条件、期限等，并按照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NORMAG GMBH（德国诺马）、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耐火材料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一直以来，公司依托现贸易商网络，积极与具有区域优势的主要贸易商加强合作，建立更完善的渠道，挖掘市场潜在需求。公司通过贸易商的销售网络将公司产品覆盖国内市场并远销欧洲、北美、印度等耐火材料消费主要市场。

公司的部分不定形耐火制品和部分定形耐火制品采用承包模式销售。公司依照客户的现场使用要求，提供耐火材料的设计、施工、技术维护的服务。具体业务流程为：（1）业务员同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后，由公司安排技术人员现场考察施工条件，并依此设计施工方案并配置相关耐火材料产品；（2）产品发至客户后，按合同要求进行项目（即整体承包项目，包括转炉、钢包、电炉等项目承包）施工并交付客户使用；（3）使用过程中根据合同约定结算的条款（如炉数、出钢量等）分期确认销售收入。

多年来，公司与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钢铁公司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在该模式下，钢铁生产企业首要关注的不是一次施工用了多少耐火材料，而是在安全有保障、成本相对锁定的前提下尽可能地提高出钢（铁）量；而耐火材料生产企业考虑的是，在钢产量一定的前提下，怎样降低耐火材料消耗。该模式下，耐火材料生产企业的盈利模式也正式从一个单纯的产品销售商向一站式耐火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会促进耐火材料生产企业不断开发新材料，提高产品性能，延长使用寿命。因此，该模式下，钢铁生产企业与耐火材料生产企业形成了双方的利益共同体。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商业模式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国菱镁行业协会“中国菱镁行业领军品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绿色工厂”。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7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74%；实现归母净利润 7,5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5.30%。 至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25,050 万元，较年初资产总额增长了 39.44%；负债总额 88,497 万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59.92%；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04,297 万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5.95%。 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同期比增长，主要因：1）电熔镁产品受辽宁省电力开展现货市场连续结算试运行政策影响，电费成本上涨市场价格随之上涨，从而使营收增加，同时因公司有低成本库存，加权平均后使电熔镁产品单位销售成本的增长延后，销售毛利同期增加使销售毛利率增长；2）菱镁矿石产品因 2024 年度辽宁省开展菱镁矿山整治，对矿山的开采量及销售予以控制，使上年同期矿石销量低、价格增长，年度内上述政策管控调整，当期公司菱镁矿石产品销量同期比增长，虽价格回落但开采量增加单位成本下降，当期产品毛利率较上年持平，实现了营收与利润的双增长；3）年度内公司加强产品应用领域的深化布局与研发，在菱镁原料产品指标和性能方面取得突破，精准切入湿法冶金沉钴、沉镍氧化镁领域，以差异化产品拓展了应用市场，取得了新的市场订单、开拓了新的市场份额，助力公司当期营收及净利的增长。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销售力度，通过稳定现有客户，按时、保质向客户供货；同时，公司将进一步降低、优化成本，增加研发投入，通过工艺技改及技术革新以增加各品类产品产量、降低生产成本，力争进一步提高利润空间，保证公司利润的可持续增长。对于新产品领域公司将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不断筑牢产品性能与指标壁垒，强化核心竞争力。基于市场的认可，公司已获取一定份额的订单，并将力争持续巩固并扩大在新产品领域的市场份额，通过持续深耕新能源、湿法冶金等高增长应用场景，稳定优质客户资源，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市场占有率，以释放更大盈利潜力，为公司整体业绩增长提供更强有力的支撑。
--

(二) 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生产镁质功能性材料产品，按照《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金属、非金属（CF）-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

2. 年度内行业情况

辽宁菱镁产业的主导产品为菱镁原料产品及镁质耐火材料产品，2025 年度，钢铁行业进入控量提质、绿色转型、利润修复阶段，上游耐火行业同步呈现总量承压、结构升级、高端溢价格局。钢铁行业在政策与产量方面以稳增长为方案，控制新增产能、促进兼并重组；总体经营特征呈现钢价低位波动、原料成本下行，钢厂更看重长寿、低耗、高纯、低杂质的耐材，推动采购向头部集中、整体承包率提升。基于上述钢铁行业的情况，耐火原料及制品行业随粗钢减产，普通耐材总量收缩；但高炉/转炉用高性能镁碳砖、高纯镁质制品需求增长；产品结构上低端同质化产品价格战、利润微薄；高纯、高活性、低钙低杂质的镁砂/氧化镁因适配钢厂长寿化、绿色化需求，溢价能力增强、市场份额向菱镁龙头企业集中；对于成本与竞争，菱镁矿、煤炭价格企稳，高品位菱镁资源价值凸显，环保与技术壁垒提高，中小企业出清，行业集中度提升。

年度内，政府政策仍以持续提升菱镁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为核心，虽受电力政策调整影响，菱镁行业产品电费生产成本及产品售价呈现波动，但总体菱镁行业（原料+制品）仍呈现总量平稳、高端向好，普通轻烧镁、普通镁砂需求承压；高纯烧结镁砂、电熔镁砂、高端氧化镁（钢厂用镁碳砖原料及沉钴、沉镍专用）需求增长、盈利改善，菱镁企业需依托资源与技术优势，加速抢占高端市场、提升产品附加值。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0,840,835.73	8.04%	237,119,254.01	14.69%	-23.73%
应收票据	120,732,093.76	5.36%	152,962,434.44	9.48%	-21.07%
应收账款	207,163,281.30	9.21%	177,511,781.01	11.00%	16.70%
存货	228,249,071.06	10.14%	298,240,894.95	18.48%	-23.47%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1,195,572.96	1.39%	25,680,537.77	1.59%	21.48%
固定资产	335,828,397.80	14.92%	273,799,384.39	16.96%	22.65%
在建工程	255,705,883.83	11.36%	84,003,303.49	5.20%	204.40%
无形资产	733,430,464.60	32.59%	190,943,734.46	11.83%	284.11%
商誉	1,996,380.25	0.09%	1,996,380.25	0.12%	0.00%
短期借款	275,429,823.35	12.24%	191,859,124.87	11.89%	43.56%
长期借款	208,880,000.00	9.28%	64,600,000.00	4.00%	223.34%

应收款项融资	21,863,246.91	0.97%	8,282,375.54	0.51%	163.97%
预付款项	42,812,031.31	1.90%	29,107,324.34	1.80%	47.08%
使用权资产	15,961,406.87	0.71%	46,277,899.09	2.87%	-65.51%
长期待摊费用	6,553,985.14	0.29%	716,499.34	0.04%	814.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427,009.85	1.75%	58,319,619.53	3.61%	-32.39%
应付票据	50,000.00	0.00%	-	0.00%	100.00%
应付账款	93,285,659.75	4.15%	60,257,643.75	3.73%	54.81%
预收款项	322,184.01	0.01%	4,133,239.19	0.26%	-92.21%
合同负债	8,701,257.78	0.39%	5,275,186.06	0.33%	64.95%
应付职工薪酬	9,052,217.96	0.40%	5,503,286.66	0.34%	64.49%
其他应付款	16,191,106.53	0.72%	2,438,371.88	0.15%	56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288,395.37	2.72%	39,442,776.59	2.44%	55.39%
租赁负债	2,959,883.52	0.13%	36,892,301.22	2.29%	-91.98%
预计负债	79,939,200.20	3.55%	18,701,338.00	1.16%	327.45%
递延收益	560,205.03	0.02%	871,090.55	0.05%	-35.69%
其他综合收益	-5,066.00	0.00%	41,150.13	0.00%	- 112.3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因公司募投项目-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示范项目的建设支出增加；为了提升产量、降低成本公司对电熔生产车间及压球生产车间进行技术工艺改造，将相应资产余额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并增加了后续改造的建设投入支出；
2.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因当期公司收购富裕矿业 51%股权，无形资产-采矿权评估值增加所致；
3.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因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及资产收购计划的实施，在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范围内，增加的银行贷款，以满足公司经营流动资金及并购资金需求；
4. 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期末公司持有的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
5.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当期营收增长相应原料、能源采购增加，从而使当期预付的原料-矿石采购款以及精矿粉外购的预付款较期初增加；
6.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因当期公司不再租赁亨特利（海城）镁矿有限公司的厂房及生产设备资产用于高纯镁砂产品的生产，而是通过法拍方式购买了上述资产，故相应调减上期末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7.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当期公司收购的富裕矿业 51%股权，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为该公司确认的植被恢复费；

8. 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因当期公司办理完成部分土地证照，相应在本科目中列示的预付的土地保证金转为土地价款，使期末余额减少；

9.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为当期期末增加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10.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为当期营收增长相应原料、能源采购增加，同时因募投项目及技改项目等工程项目建设投入增加，使期末应付的材料款、工程及设备款、运输装卸费等较期初增加；

11. 预收账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因当期期末收到客户的预付货款较期初减少；

12.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发货义务的预收货款增加；

13.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当期公司新设及收购子公司使在职员工增加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同时公司当期净利润同期比增长，相应期末计提未发放的奖金、绩效较上期末增加使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14.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子公司东和欧洲当期增加来自少数股东的 150 万美元借款以及工程项目建设增加相应收取的施工方保证金增加；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随着公司长期借款规模增长，该科目中核算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规模相应增长；

16. 预计负债：公司控股的矿山公司依据相关政策规定需对矿山恢复治理基金及矿业权最低出让收益确认预计负债，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因公司当期收购富裕矿业 51%股权，从而使期末预计负债金额较期初增加；

17. 递延收益：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因当期递延收益的摊销；

18. 其他综合收益：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因公司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因汇率变动导致收益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17,189,246.26	—	682,470,452.45	—	19.74%
营业成本	581,522,450.90	71.16%	509,108,271.93	74.60%	14.22%
毛利率	28.84%	—	25.40%	—	—
销售费用	6,318,951.66	0.77%	5,687,480.24	0.83%	11.10%
管理费用	48,564,771.11	5.94%	37,281,811.47	5.46%	30.26%
研发费用	21,477,515.48	2.63%	16,878,463.05	2.47%	27.25%
财务费用	15,180,017.53	1.86%	5,408,501.53	0.79%	180.67%
信用减值损失	-5,017,136.17	-0.61%	-3,454,581.81	-0.51%	45.23%
资产减值损失	-583,052.89	-0.07%	-335,496.60	-0.05%	73.79%
其他收益	2,903,706.15	0.36%	3,389,082.57	0.50%	-14.32%
投资收益	-1,363,268.60	-0.17%	-891,571.80	-0.13%	-52.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55,251.16	0.01%	-230,161.22	-0.03%	124.01%
汇兑收益	—	0.00%	—	0.00%	0.00%
营业利润	120,755,076.59	14.78%	90,444,833.02	13.25%	33.51%
营业外收入	522,026.44	0.06%	3,154,004.35	0.46%	-83.45%
营业外支出	1,503,143.45	0.18%	168,998.82	0.02%	789.44%
净利润	95,695,495.46	11.71%	73,779,219.79	10.81%	29.7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管理费用：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因当期薪酬同期比增加，年度内公司进行了员工薪酬政策调整加之当期公司新设及收购子公司使员工增加，使当期管理人员薪酬同期比增加；
2. 财务费用：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公司为满足经营流动资金及并购资金需求，当期增加了银行短期贷款及长期贷款，相应贷款利息费用增加；
3. 信用减值损失：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大于上年同期计提金额；
4. 资产减值损失：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5. 投资收益：当期发生的投资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公司参股公司当期的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公司以权益法核算相应确认的投资损失增加；
6. 资产处置收益：同期比变化主要为当期资产处置形成了少量收益，而上年同期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 营业外收入：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上年同期收到上市补贴款 300 万元；
8. 营业外支出：当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发生捐赠支出大于上年同期发生额；
9. 营业利润、净利润：利润同期比增长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经营情况回顾中（一）经营计划部分描述。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12,975,437.82	669,586,094.61	21.41%
其他业务收入	4,213,808.44	12,884,357.84	-67.30%
主营业务成本	579,695,000.31	499,702,666.91	16.01%
其他业务成本	1,827,450.59	9,405,605.02	-80.57%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镁质功能性材料	587,363,490.28	447,498,298.25	23.81%	33.05%	24.28%	增加 5.38 个百分点
耐火制品	131,224,574.20	103,140,839.41	21.40%	-17.22%	-16.34%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菱镁矿石	71,302,272.48	9,370,655.38	86.86%	58.15%	51.31%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其他	27,298,909.30	21,512,657.86	21.20%	-27.02%	9.95%	减少 26.50 个百分点
合计	817,189,246.26	581,522,450.90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571,514,220.72	372,157,672.71	34.88%	16.99%	5.19%	增加 7.31 个百分点
外销	245,675,025.54	209,364,778.19	14.78%	26.67%	34.82%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合计	817,189,246.26	581,522,450.90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公司当期镁质功能性材料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当期公司高纯镁砂产品销售量同期比增长；同时，公司当期以差异化轻烧氧化镁产品拓展了应用市场，开拓了新的市场份额，同期比销量增加、平均售价增长，从而使营收、成本及毛利率增长；

2. 公司当期菱镁矿石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因上年同期因政府对矿山开采政策调整，使上年同期的矿石销量低于当期，当期销量增长相应的营收及成本增长；

3. 公司当期外销产品的营收及成本增长主要因当期外销产品销量增长从而使营收及成本同期比增长，外销电熔产品的订单为提前约半年签订确认售价，年度内因电价上涨成本增加，但售价确认后不可在已签订的订单范围内调整，故当期外销产品成本增长高于营收的增长，毛利率降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予晟贸易有限公司	74,070,796.45	9.06%	否
2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SOUTHERN MINERALS INTL TRADING LTD	62,266,621.43	7.62%	是
3	大石桥市冠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1,245,056.20	6.27%	否
4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6,567,479.98	5.70%	否
5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2,532,419.78	5.20%	否
合计		276,682,373.84	33.8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43,373,795.10	30.07%	否
2	海城市雷生化工有限公司	18,171,684.00	3.81%	否
3	Qinghai Chuangyuan New Material Co., Ltd (青海创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17,967,416.14	3.77%	否
4	海城后英燃气牌楼管网有限公司	12,878,724.99	2.70%	否
5	榆林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823,629.38	2.48%	否
合计		204,215,249.61	42.83%	-

(5)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77,911.48	51,581,636.13	30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55,228.19	-141,310,449.34	-21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39,236.61	164,860,405.19	28.6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当期净流入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营业收入增加, 销售回款以现汇方式回款占比增加, 同时上期末应收票据在当期到期后变现使当期收到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同期比增长;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当期净流出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当期支付矿山股权收购款 2.53 亿, 同时当期募投项目建设及技改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相应使当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589,141,568.22	276,700,000.00	112.92%

注: 本期投资额中股权投资共计 289,141,568.22 元; 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投资 300,000,000 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东恒滑石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5,000,000	100%	自有	无	长期	矿产品	不适用	52,577.09	否
辽宁镁研	新材料技术研发	30,000,000	100%	自有	无	长期	技术研发	不适用	-542,887.07	否
和镁绿材	耐火材料生产与销售	7,650,000	51%	自有	北京和展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	耐火材料	不适用	-88,403.44	否
和镁新能源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7,350,000	49%	自有	北京和展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	风电	不适用	-303.18	否
富裕矿业	非煤矿产资源开采	255,300,000	51%	自有+并购贷款	王克斌、辽宁信诚恒泰贸易有限公司	长期	矿产品	不适用	-1,266,694.13	否

东凯智镁	技术研发 货物进出口	5,100,000	51%	自有	北京瑞崎凯科 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	耐火 材料	不 适用	0	否
合计	—	310,400,000	—	—	—	—	—			—

注：1. 东恒滑石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认缴出资额，当期实际出资额为 210 万元；
2. 辽宁镁研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认缴出资额，当期实际出资额为 1,350 万元；
3. 和镁绿材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认缴出资额并实际出资完成；
4. 和镁新能源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认缴出资额并实际出资完成；
5. 富裕矿业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以现金购买其 51% 股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实际支付的股权价款，年度内富裕矿业正处于建设期，形成短暂亏损；
6. 东凯智镁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上述投资额为公司认缴出资额，当期尚未实际出资；
7. 东健窑炉 2023 年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上年末累计出资额为 550 万元，本年度出资额 309.6 万元；
8. 东和新材（广州）2023 年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上年末累计出资额为 240 万元，本年度出资额 14.56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完成注销，注销后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471,696.21	0	0
合计	300,000,000	—	300,000,000	300,000,000	471,696.21	0	0

注：公司当期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为保本型银行产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万元，该款项当日因产品处于募集期冻结于原账户中，该产品起息日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记入当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300,000,000	0	0	不存在
合计	—	300,000,000	0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及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资金投向
C243W0102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513 期	3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30,000,000	2025.1.1 至 2025.1.27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4X010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58 期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2.1 至 2025.2.28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YP0148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692 期	3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30,000,000	2025.2.17 至 2025.3.2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辽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03225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2.21 至 2025.3.3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

								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辽宁)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03225	2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2.21至 2025.3.3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定期开放型灵动款) (SDGB240002V)	1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10,000,000	2025.2.28至 2025.3.14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10,000,000	2025.3.3至 2025.3.3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10,000,000	2025.3.3至 2025.3.3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10,000,000	2025.3.18至 2025.4.17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20,000,000	2025.4.8至 2025.5.8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

								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10,000,000	2025.4.23至 2025.5.27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A06569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06569 期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6.12至 2025.7.14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 EEM25024DT) 币	1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大东支行	10,000,000	2025.6.20至 2025.7.2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A1261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2610 期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9.8至 2025.10.13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A1484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4841 期	1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10,000,000	2025.10.15至 2025.11.14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A15667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5667 期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10.29至 2025.11.28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C25A23616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3616 期	20,000,000	0	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海城支行	20,000,000	2025.12.1 至 2025.12.31	本产品是嵌入金融衍生产品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Y01117)	10,000,000	0	0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10,000,000	2025.6.13 至 2025.7.14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续上表)

理财产品名称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当期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该项委托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C243W0102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513 期	协议约定	1.90%	-	40,602.74	已收回	是	否	0
C254X010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58 期	协议约定	1.85%	-	27,369.86	已收回	是	否	0
C25YP0148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692 期	协议约定	1.90%	-	49,972.60	已收回	是	否	0
(辽宁)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03225	协议约定	2.20%	-	45,808.22	已收回	是	否	0
(辽宁)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503225	协议约定	2.20%	-	45,808.22	已收回	是	否	0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定期开放型灵动款) (SDGB240002V)	协议约定	1.4333%	-	5,497.59	已收回	是	否	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协议约定	2.17%	-	16,646.57	已收回	是	否	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协议约定	2.17%	-	16,646.57	已收回	是	否	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协议约定	2.17%	-	17,835.61	已收回	是	否	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协议约定	2.14%	-	35,178.09	已收回	是	否	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协议约定	2.07%	-	19,282.19	已收回	是	否	0
C25A06569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06569 期	协议约定	1.60%	-	28,054.80	已收回	是	否	0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24DT) 币	协议约定	1.80%	-	15,500.00	已收回	是	否	0
C25A1261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2610 期	协议约定	1.55%	-	29,726.03	已收回	是	否	0
C25A1484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4841 期	协议约定	1.45%	-	11,917.81	已收回	是	否	0
C25A15667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5667 期	协议约定	1.50%	-	24,657.53	已收回	是	否	0
C25A23616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3616 期	协议约定	1.55%	-	25,479.45	已收回	是	否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 NSY01117)	协议约定	1.85%	0	15,712.33	已收回	是	否	0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泰迪炉材	子公司	从事不定形耐火材料、不烧耐火砖等耐火制品研发、生产、销售	60,000,000	230,072,693.77	162,121,969.67	124,414,142.69	15,533,065.96	5,428,937.95
荣富耐火	子公司	菱镁矿的开采、销售	5,000,000	107,157,930.72	72,882,081.06	99,311,532.29	78,086,339.98	55,363,074.42
东和欧洲	子公司	从事耐火原料销售	769,876	52,173,470.68	-3,497,580.27	96,531,534.20	2,041,964.34	-3,080,217.18
富裕矿业	子公司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60,000,000	124,189,637.11	53,276,090.10	1,748,279.69	-1,266,694.13	-2,483,713.99
美格沃德	参股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耐火材料生产、销售；地板、家具制造、销售	50,000,000	45,699,736.18	42,090,908.11	752,270.82	-4,834,850.27	-6,115,538.75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和镁新能源	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等，为公司和镁绿材子公司生产耐火原料提供风电能源。	该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和镁绿材共同为内蒙古库伦旗 300MW 源网荷储一体项目两个经营主体，该公司主要向公司子公司和镁绿材提供风电能源，为公司上游能源供应商，两公司股东以分别参股对方控股公司 49%股权方式，共同投建该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以期保证项目顺利建设及未来收益的实现。
美格沃德	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新材料技术研发；耐火材料生产、销售；地板、家具制造、销售，为公司未来镁建材料原料产品的下游客户。	投资该公司是公司镁建材发展的提前布局，未来公司可向其销售镁建材原料产品或共同深度拓展镁建材市场。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荣富耐火净利润 5,536.31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 4,785.22 万元，经营业绩同比增长 15.70%，主要因上年同期政府对矿山开采政策管控，矿石销售量下降，当期政策管控因素减弱销量上升，使利润同期比增长。

2. 当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泰迪炉材净利润 542.89 万元，上年同期为 1,037.96 万元，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47.70%，主要因当期国内整体承包市场主要客户结算单价下降、客户自身原因单线生产结算钢水量下降使营收下降，同时当期因电价影响制品所需原材料电熔镁价格上涨使成本增长，另当期国际出口销量亦有减少，综上使当期利润同期比下降。

3. 当期公司以现金购买富裕矿业 51% 股权，年度内富裕矿业正处于建设期，故形成短暂亏损。

(3) 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东恒滑石	设立	根据公司的产业布局，开展菱镁产业在滑石应用上的产业链，公司可利用菱镁资源优势，增加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长期战略延伸产业链至滑石下游的应用，积极开拓滑石产业市场，完善公司产业链，以期未来给公司带来新的效益增长点。
辽宁镁研	设立	成立研发公司旨在构建并巩固核心技术壁垒，集中资源，聚焦核心技术突破，加速技术成果转化，驱动业务多元化与孵化新增长。
和镁绿材	设立	基于公司业务战略发展需要，以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布局长期发展为目标，公司以“绿电”为能源，契合国家“双碳”战略，引领了行业绿色转型，所生产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形成差异化，以匹配市场刚需，填补高端产能缺口，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东和新材（广州）	注销	东和新材（广州）公司存续期间与镁储能材料领先公司对接，以期在镁储能业务方面有所突破，但经过科学评估短期内公司尚不能开展相应业务，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本增效，公司决定注销东和新材（广州）公司，该公司的注销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东凯智镁	设立	基于公司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市场布局，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强化市场渗透力度，以实现经营效益的提升。公司设立后依托合作双方的资源优势、渠道基础与市场经验，能够快速打通多元化、多层次的产品销售通路，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覆盖范围、提升品牌市场影响力，助力公司精准对接市场需求，最终实现产品市场份额的有效增长，
富裕矿业	收购	完成矿山公司股权收购是公司完善产业链、保障原料供应的重要布局。通过掌握自有矿源，可有效稳定原材料供应、控制原料成本、从源头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外部市场价格波动与资源紧缺带来的经营风险。同

		时，资源与加工一体化协同，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及业绩持续提升具有显著积极作用。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子公司合法经营；督促子公司的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向公司报告；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对子公司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母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母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母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25 年 11 月公司完成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已公示，高新证书发放中，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1,477,515.48	16,878,463.0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3%	2.4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	3
专科及以下	63	129
研发人员总计	66	13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8.53%	16.56%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5	3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8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菱镁矿浮选尾矿在线处理工艺技术开发	开发新型浮选药剂与工艺，全面优化并提升菱镁矿浮选工艺，实现零固废排放。	实验阶段	实现菱镁矿浮选工艺的全面优化，提升产率及产成品理化指标，最终实现菱镁浮选零固废排放。	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形成技术优势，提升在菱镁行业绿色制造领域的竞争力与经济效益。
废弃菱镁尾矿粉再利用技术开发	对废弃尾矿粉重新浮选，分离出轻烧镁原料和化工填料，实现资源再利用。	实验阶段	实现大批量处理菱镁尾矿能力，生产轻烧镁原料和化工填料，减少资源浪费同时拓宽公司销售渠道。	变废为宝，延伸产业链，增强公司在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的技术储备与市场空间。
沉钴级氧化镁研发	自主研发高纯度、高活性沉钴级氧化	实验阶段	实现高端沉钴剂进口替代，提升钴回收效	进军高附加值新材料领域，抢占高端市场，提升

	镁，打破进口依赖，保障战略金属回收材料供应。		率与品质，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产品结构与战略材料行业影响力。
高热震稳定性 的电熔氧化镁 冶炼技术研发	突破传统电熔镁砂 热震稳定性瓶颈， 开发适用于高端耐 材领域的高性能产 品。	实验阶段	生产出各项理化指标 高于传统电熔镁砂系 列产品的高端产品， 实现进口电熔镁砂替 代。	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市场定 价权，推动公司从原料供 应向高端制造转型。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收入确认原则及计量方法，附注五、4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会计师对公司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询问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2) 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并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执行；
- (3) 了解、测试和评价公司销售与收款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4) 实施分析性程序：将各产品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毛利等相关数据分产品及月度进行对比，分析其合理性；

(5)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验收单（结算单）、出口报关单、提单及销售发票等；

(6) 对主要客户销售和欠款情况进行函证；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8) 检查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会计师没有发现公司收入确认的核算存在异常。

(二) 存货的存在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 存货，附注五、7 存货。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9,824.09 万元、22,824.9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0.91%、1.44%。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48%、10.14%。报告期内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会计师将存货的存在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会计师对公司存货的存在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和评价公司产品采购、生产与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产品的生产周期、生产成本核算方法，分析各期末存货余额波动的合理性；

(3) 在期末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

(4) 对存货进行计价测试，并复核成本结转是否正确。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会计师没有发现公司存货的存在性存在异常。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的监督及评估，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能够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发生了变化，主要为：

(1) 新设 4 家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本期出资新设立了子公司东恒滑石、辽宁镁研、和镁绿材、东凯智镁共 4 家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另辽宁镁研当期新设立孙公司镁研（沈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本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了富裕矿业 51% 股权，取得了对该公司的控制权，自工商变更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另富裕矿业当期设立了孙公司海城市富泰矿产品商贸有限公司、海城市富晟矿产品商贸有限公司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公司 2025 年 6 月 24 日完成了子公司东和新材（广州）公司的注销，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当期向海城市牌楼镇农经与社会保障事务中心捐赠 730,000 元；
当期公司向毛祁镇山后村捐款 10,000 元。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依法纳税，努力为股东创造回报、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与供应商共同成长，积极保护职工权益，践行绿色低碳发展，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统一。

对待股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治理，依法召开股东会，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实施利润分配，积极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不断提升公司透明度与投资者回报水平。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持续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不断完善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建立常态化关怀机制，开展员工健康体检、困难帮扶及安全技能培训。构建公平合理的薪酬体系与晋升通道，完善

多元化培训体系，助力员工职业成长。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持续提升就业质量与社会价值。

对待客户，公司始终坚持顾客至上的经营理念，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依托同步开发设计能力、精细化生产制造能力及系统化、标准化的质量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深度定制化服务与系统化解决方案。

对待供应商，公司与供应商建立公平、公正、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尊重供应商的权益，共同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维护产业链的稳定，促进上下游企业的协同发展，提高整个产业的竞争力。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始终把环境保护放在重要位置。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检测、排放标准，均符合各项国家、行业的标准及要求。公司 2025 年度购入绿电 95,558 兆瓦时，可节约标准煤约 3.82 万吨，同时减少了约 5.35 万吨二氧化碳的排放。年度内公司设立和镁绿材并参股和镁新能源，共同投建内蒙古库伦旗 300MW 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以“绿色”风电为能源生产“绿色”耐火原料产品，引领行业绿色转型，以践行社会责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日常环保巡查力度，全年检查发现的环保问题 100%进行了整改，同时组织专项检查 4 次。公司每月召开环保例会，将发现问题中现场典型问题进行提示、分析、讲解，让车间主任、生产厂长理解。另外，公司利用环保月例会，详细讲解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环保部查排污许可证内容示例》《海城市电熔镁企业环保改造指导意见》，使各级管理人员对国家环保部门、环保专项检查及地方环保要求有明确的了解和理解，并对标进行自查自改。除了公司的自主管理之外，按照法规的要求，公司进行了 4 次季度性例行监测、比对监测，全年运行在线监测，并对日常监测信息等环保信息进行了发布。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行业信息”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作为辽宁菱镁行业全产业链上市公司，未来发展中将顺应行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集中化趋势，立足资源禀赋与全链条优势，实施“资源固本、技术立企、高端突围、绿色赋能、全链协同”的核心战略，巩固行业龙头地位，打造长期增长引擎。

在资源端，加强集约管控，筑牢全链根基。2025 年公司成功收购了富裕矿业，加大了公司拥有自身矿山资源的优势，进一步提高了资源自给率，保障高纯原料稳定供给，掌控成本与品质源头。未来的资源管理中将更加注重矿山的绿色智能开采，建设绿色矿山、智慧矿山，推进数字化管控与生态修复；淘汰落后采矿，提升回采率、降低贫化率，实现资源高效集约利用；响应开采总量调控，优先保障高纯/新能源用料，减少低端原料外流，提升资源价值转化率。

在政策端，紧跟国家“双碳”战略以及“十五五”产业布局，深度开展绿色低碳战略布局。2025 年公司已与深交所上市公司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和镁绿材并参股和镁新能源于内蒙古地区共同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绿色能源项目，现已取得项目核准批复，计划于 2026 年投建。此举旨在构建以风电为核心的清洁电力直供体系，大幅降低生产环节的用电成本与碳排放强度，有效化解高载能产业面临的环保约束与能源价格风险。同时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碳管理能力，给予资本市场正确回应，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市值，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在制造端：强化绿色智能，提质降本增效。生产中淘汰落后装备、注重设备升级，公司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装置将在 2026 年度内投入使用，此装置可调质、降耗同时赋能智能操控等节能低碳技术，降低能耗与排放，满足超低排放与“双碳”要求；对现有电熔生产装置推动数字化改造，以期打通开采—煅烧—深加工全流程数据链，提升良品率、降低成本、增强柔性生产能力；增强循环经济闭环，推进尾矿回选、废耐材再生、固废综合利用，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形成绿色成本优势。

在产品端，加大高端差异化，使产品双轮驱动增长。对于传统原料产品及耐材制品强调高端化，顺应下游钢铁行业“长寿化”需求，提升产品指标与稳定性，扩大在大型钢企的高端份额，增强溢价能力；对于新产品突破将是公司利润的增长点，做强沉钴、沉镍专用氧化镁，在现有技术和已占有的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巩固技术与市场领先，并持续迭代产品纯度、活性与杂质控制，拉开技术差距、筑牢专利壁垒，深度绑定湿法冶金相关产业链，力争与终端使用客户达成长期战略合作，以期获取更多的市场订单份额，提升盈利贡献占比；拓展新兴应用，布局镁建材、精细镁化工、电工级氧化镁等高附加值领域，形成“耐火+新能源+新材料”多元产品矩阵，对冲周期波动。

在研发端，寻求产学研深度融合，构筑技术壁垒。2025 年，公司已投建了新的研发中心，计划于 2026 年投入使用，未来公司将以战略远见加码研发中心建设，通过产学研深度融合与高学历人才梯队的系统化引育，对菱镁原料的精深加工技术、绿色低碳工艺及高附加值产品方向展开全链条攻坚。一方面公司将扩大研发团队规模，引进高学历专业人才，搭建高水平研发平台，另一方面公司将与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共建联合实验室，聚焦高纯制备、绿色工艺、新能源应用等关键技术攻关，加速成果产业化。与此同时，公司将围绕核心技术布局发明专利，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强化技术话语权，构建难以复制的技术壁垒。

在市场端，继续深耕高端，全球布局，提升份额。深化与大型钢企、新能源头部企业的长期合作，推进“产品+技术+服务”一体化供应，提升客户粘性与份额；依托高端产品与成本优势，扩大海外湿法冶金、高端耐材市场出口，提升全球竞争力；利用全产业链与资金优势，整合资源与产能，提升行业集中度，强化企业市场定价权。

总之，公司发展战略将以全产业链协同为根基，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引擎，以高端化+新能源为双轮，以绿色智能为保障，持续巩固资源、技术、市场三重壁垒，推动公司从菱镁原料、耐火材料领先企业向全球领先的镁基新材料科技企业升级，实现营收与利润长期稳健增长，以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的长期利益。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 年是公司踏上上市平台的一年、2024 年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一年、2025 年是公司逆势突破的一年，2026 年将是公司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迈进的关键一年，是公司在新赛道上加速奔跑、同时增强公司软实力的攻坚之年。

一、持续推进公司内控管理，让管理体系更加完备、完善

内控管理要真正融入日常运行的血液，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确保各项内控要求、管控模式真正落地见效。与此同时，ERP 系统建设要全面提速，在 2025 年基础上继续推进，让管理模式与信息系统相辅相成，真正用数字化手段提升管理效率、管控经营风险。

二、坚持推进创新驱动，把技术“护城河”挖得更深

2025 年公司通过产品应用领域的深化布局与研发，以差异化产品拓展了应用市场，取得了业绩增长，证明了差异化才是硬道理，技术创新才是企业发展唯一的出路。

2026 年，公司要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充分发挥新建研发中心平台的聚才效应，吸引更多高层次研发人才加入，依托研发平台，在镁耐火、镁化工、镁建材三大领域全面发力，继续深耕，同时在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上寻求更大突破。

三、加速产业布局与新赛道开拓，为未来积蓄势能

2026 年，公司要在巩固镁耐火产业优势的基础上，加快镁化工、镁建材领域的投资布局和技术落地。以新收购的富裕矿业提升原材料保障，同时据此增加公司盈利；内蒙源网荷储项目建设要全力推进，确保按计划投产达效，落地公司“双碳”产业布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发展注入新的血液

行业内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一方面要拓宽引才渠道，内部选拔、外部招聘、高级别人才引进多措并举；一方面建设人才成长通道，要实现绩效体系和职业发展通道的双结合，让员工可见“成长”之路，为公司持续发展积累人才力量。

五、守牢安全环保底线，让安环管理成为公司发展的“压舱石”

安环责任层层分解，深化双重预防机制、建立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机制，强化安环技改赋能，加快安环管理技改建设，同时厚植安环文化，做实全员安全培训，推行常态化安全管理工作，让安全成为习惯，让“安全是发展的前提，环保是生存的基础”深入公司员工内心。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重要客户依赖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当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33.85%，虽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情形，但公司仍存在重要客户依赖风险，若公司某一重要客户经营发生恶化或公司重要客户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等多种方式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另一方面不断提高技术工艺水平,增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综合竞争力,吸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0,71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21%。公司未来若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的管理,则存在较高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与客户良性的沟通机制,努力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督促客户按照合同期限履行付款义务,每月末公司财务部门会对公司债权情况与销售部门进行确认并催收,分管责任人需对各月末的未回款客户情况进行汇报。
价格波动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菱镁矿石、菱镁矿粉、电极、棕刚玉、石墨、煤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主要原料方面公司虽然收购了荣富耐火,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菱镁矿石的原料供应,但近年来随着经济形势变化,各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原材料成本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成本管控,以对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做出理性判断为前提及时补充生产供应;坚持和加强多家比价的原则,尤其对大宗采购加强了价格谈判和议价管控;年度内公司已完成富裕矿山的收购,进一步保障了公司的原料需求供应,降低了菱镁矿石因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所造成的供需变化及相应的价格变化风险。
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2,82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14%,公司存在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管理的风险。由于存货规模较大,公司若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理,存货发生减值则会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密切关注存货的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经营场所抵押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不动产权证 114,845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房屋用于向中国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抵押。土地与房产均为

	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经营场所，现公司大部分经营场所处于抵押状态，若公司将来不能按时履行借款的还款义务，公司将会可能失去对经营场所的控制，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保证现金流充裕，保证按期偿还银行授信，同时除上述抵押贷款外，公司其他银行授信均为信用授信，实际放款中降低抵押贷款银行放款金额占比，以减少经营场所银行贷款抵押带来的风险，对于现有抵押贷款力争与银行沟通变更为信用授信。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387,869.90	0.1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433,006.08	0.33%
作为第三人		
合计	4,820,875.98	0.46%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50,000,000.00	62,266,621.43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000,000,000.00	898,480,000.00

说明：上述关联担保包括流贷、并购贷、开具承兑占用授信额度等，具体情况如下：

1.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鞍山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3,000 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0 万元；

2.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为泰迪炉材鞍山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2,000 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3. 毕胜民、毕一明为公司广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2,040 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2,040 万元；
4.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华夏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680 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680 万元；
5. 毕胜民为泰迪炉材交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800 万元，期末担保的贷款余额为 400 万元；
6.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为公司农商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8,1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5,930 万元；
7. 毕胜民、毕一明为公司辽沈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0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8.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为公司平安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2,0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980 万元；
9.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盛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4,1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10.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兴业银行经营流贷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1,0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7,000 万元；
11.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为公司兴业银行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5,318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15,318 万元；
12.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为公司浙商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6,0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13.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民生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5,0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2,700 万元；
14. 毕胜民、李连梅为公司中国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2,5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15. 毕胜民、李连梅为子公司泰迪炉材中国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2,610 万元，期末余额为 870 万元；
16.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为公司邮储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4,2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17.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为公司中信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9,500 万元，期末担保贷款余额为 2,500 万元。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 交易 方	交易 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 原则	交易 内容	结算 方式	市 价 和 交 易 是 否 存 在 较 大 差 距	市 价 和 交 易 价 存 在 较 大 差 异 的 原 因	是 否 涉 及 大 额 销 售 退 回	大 额 销 售 退 回 情 况	临 时 公 告 披 露 时 间
南方矿 产国际 贸易有 限公司	3,140	62,266,621.43	直接 定价	销售 商品	现汇	否	不适 用	否	不适 用	2024 年12 月27 日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 科目	债权债务期 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 的原因	对公 司的 影响	临 时 公 告 披 露 时 间
南方矿产 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应收 账款	15,634,166.17	7,342,182.71	22,976,348.88	销售商 品形成	无影响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应收款 项		
--	--	--	--	--	----------	--	--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长期借款	20,000,000		0	2024年1月12日	2025年7月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长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1月31日	2025年7月25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20,000,000		0	2024年3月29日	2025年3月29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4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4月22日	2025年4月21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5.8	2025年5月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6月6日	2025年6月5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6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月9日

明、刘 晓悦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 明、刘 晓悦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6 月25日	2025年6 月25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 明、刘 晓悦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6 月28日	2025年6 月2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明	长期 借款	12,000,000	10,000,000	0	2024年7 月9日	2026年1 月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8 月14日	2025年8 月12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8 月27日	2025年8 月26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8,700,000		0	2024年8 月29日	2025年2 月2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9 月20日	2025年9 月19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9,000,000		0	2024年9 月24日	2025年9 月24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9 月25日	2025年9 月2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民	短期 借款	4,000,000		0	2024年9 月30日	2025年9 月30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10 月15日	2025年10 月14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长期 借款	10,000,000	8,000,000	0	2024年10 月24日	2027年10 月7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连梅、 毕一明									
毕胜 民、李 连梅	长期 借款	10,000,000	9,000,000	0	2024年11 月12日	2026年11 月12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长期 借款	10,000,000	9,000,000	0	2024年11 月14日	2026年11 月14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长期 借款	10,000,000	9,000,000	0	2024年11 月15日	2026年11 月15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12 月18日	2025年12 月1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明	长期 借款	10,000,000		0	2024年12 月24日	2026年3 月2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20,000,000		0	2024年12 月26日	2025年12 月26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明	长期 借款	10,000,000	9,800,000	0	2024年12 月27日	2026年3 月26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月9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8,700,000		0	2025年2 月24日	2025年8 月24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明	长期 借款	14,000,000		0	2025年2 月24日	2027年10 月7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2 月26日	2026年2 月25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0	2025年2 月28日	2026年2 月2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5,000,000		0	2025年3 月5日	2026年3 月5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长期 借款	10,000,000	9,000,000	0	2025年3 月10日	2027年10 月7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连梅、毕一明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3月17日	2026年3月1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长期借款	17,000,000	15,300,000	0	2025年3月27日	2027年10月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35,000,000	25,000,000	0	2025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8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4月17日	2026年4月1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8,500,000	8,500,000	0	2025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5年5月8日	2025年11月8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5年5月14日	2025年11月14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7,500,000	7,500,000	0	2025年5月26日	2026年5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5月26日	2026年5月22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5.5.27	2025年11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一明、刘晓悦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	短期借款	10,000,000		0	2025年6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24,000,000	24,000,000	0	2025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2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3,500,000		0	2025年6月23日	2025年9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0	2025年6月24日	2026年6月23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长期借款	15,000,000	13,500,000	0	2025年6月25日	2027年10月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7,500,000		0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9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短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6月25日	2026年6月19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0	2025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长期借款	15,000,000	13,500,000	0	2025年6月30日	2027年10月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	短期借款	1,000,000		0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8月12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	长期借款	153,180,000	153,180,000	0	2025年8月7日	2030年8月6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12月27日

明、刘 晓悦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8 月15日	2026年8 月1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9 月5日	2026年9 月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毕 一明	短期 借款	6,800,000	6,800,000	0	2025年9 月24日	2026年9 月2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毕 一明	长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9 月29日	2027年9 月2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毕 一明	短期 借款	6,800,000	6,800,000	0	2025年10 月28日	2026年10 月27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6,800,000	6,800,000	0	2025年11 月27日	2026年11 月27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 明、刘 晓悦	短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12 月22日	2026年12 月22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毕 一明	短期 借款	6,800,000	6,800,000	0	2025年12 月25日	2026年12 月24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毕一 明、刘 晓悦	短期 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0	2025年12 月29日	2026年12 月29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连梅	短期 借款	8,700,000	8,700,000	0	2025年8 月28日	2026年2 月28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民	短期 借款	4,000,000	4,000,000	0	2025年9 月23日	2026年9 月2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毕胜 民、李	短期 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0	2025年12 月23日	2026年12 月23日	保 证	连 带	2024年12月27 日

连梅、 毕一明									
------------	--	--	--	--	--	--	--	--	--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收购资产	2025年8月1日	王克斌	富裕矿业 51%股权	现金	2553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为完善产业链、保障原料供应的需求，年度内以现金购买富裕矿业 51%的股权，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5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收购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通过掌握更多的自有矿源，可有效稳定原材料供应、控制原料成本、从源头提升产品质量，降低外部市场价格波动与资源紧缺带来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对公司管理层及其他方面无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3,686,286.81	0.16%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60,854,981.24	2.70%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非流动资产	抵押	32,795,746.70	1.4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0,874,531.54	0.93%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注）	非流动资产	质押	-	-	并购贷款质押
总计	-	-	118,211,546.29	5.25%	-

注：公司以收购的富裕矿业 51%的股权向银行质押取得并购贷款 15,318 万元，对应的富裕矿业的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收购及取得并购贷款事项已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资产权利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中开具票据、办理票据背书及取得银行贷款等经济行为所致，对公司正常经营无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358,838	60.63%	-422,500	99,936,338	60.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153,493	7.34%	0	12,153,493	7.34%
	董事、高管	21,727,051	13.12%	-422,500	21,304,551	12.87%
	核心员工	130,740	0.08%	-34,771	95,969	0.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5,181,162	39.37%	422,500	65,603,662	39.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460,484	22.03%	0	36,460,484	22.03%
	董事、高管	65,181,162	39.37%	422,500	65,603,662	39.6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65,540,000	-	0	165,5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4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毕胜民	境内自然人	30,687,863	0	30,687,863	18.5380%	23,015,898	7,671,965
2	毕一明	境内自然人	17,926,114	0	17,926,114	10.8289%	13,444,586	4,481,528
3	ZHANG QINGBIN	境外自然人	19,284,940	-2,890,940	16,394,000	9.9033%	0	16,394,000
4	赵权	境内自然人	12,386,650		12,386,650	7.4826%	9,289,988	3,096,662
5	董宝华	境内自然人	10,203,760		10,203,760	6.1639%	7,652,820	2,550,940
6	毕德斌	境内自然人	5,920,000		5,920,000	3.5762%	4,440,000	1,480,000
7	孙希忠	境内自然人	5,003,826		5,003,826	3.0227%	3,752,870	1,250,956
8	王锋	境内自然人	1,956,572	-237,182	1,719,390	1.0387%	0	1,719,390
9	罗锦	境内自然人	1,590,000		1,590,000	0.9605%	1,192,500	397,500
10	康永波	境内自然人	1,400,000		1,400,000	0.8457%	1,400,000	0

合计	—	106,359,725	— 3,128,122	103,231,603	62.3605%	64,188,662	39,042,941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毕胜民、股东毕一明为父子关系；股东赵权系股东毕胜民姐姐之女婿；股东毕德斌系股东毕胜民兄长之子，除此外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ZHANG QINGBIN	16,394,000
2	毕胜民	7,671,965
3	毕一明	4,481,528
4	赵权	3,096,662
5	董宝华	2,550,940
6	王锋	1,719,390
7	毕德斌	1,480,000
8	王晶萍	1,400,000
9	孙希忠	1,250,956
10	蒋瑞葡	1,250,000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毕胜民、股东毕一明为父子关系；股东赵权系股东毕胜民姐姐之女婿；股东毕德斌系
 股东毕胜民兄长之子，除此外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毕胜民、毕一明，公司无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27 日，毕胜民、毕一明、赵权、董宝华和孙希忠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有效期满各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已到期，各方均无异议，该协议将自动延期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毕胜民，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5 年 8 月至 1996 年 11 月历任海城市牌楼镇红旗镁砂矿有限公司出纳员、财务科长、副矿长；1996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负责人经营海城市华晨特种耐火材料厂；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海城市佳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海城东元工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 年 4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辽阳县礼备第二镁矿负责人；2005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太迪化工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海城东元工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于辽宁东和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城市东和恒胜镁业有限公司”）监事；2008 年 2 月至今任明德园艺执行董事；2008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鞍山市百成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海城东和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并在 2015 年 1 月前兼任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辽阳县东和镁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7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惠昌工贸监事；200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佛山煜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佛山太迪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泰迪炉材执行董事/董事长，并在 2007 年 11 月以前兼任总经理；2023 年 3 月 1 日至今，担任辽宁东健窑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于辽宁东和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经理、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毕一明，男，199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读于美国绿河学院；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11 月，就读于德国 EU 商学院。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7 月 3 日，任辽宁东部镁业

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23 年 3 月 1 日至今，任辽宁东健窑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5 年 6 月至今，任镁研（沈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5 年 9 月，历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现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76,208,213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46.0361%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152,445,811.43	84,114,011.35	是	原募投项目：二氧化碳捕集纯化及轻烧氧化镁清洁生产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募投资项目：新型 D-D 型分解炉煅烧工艺形成“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示范项目	114,445,811.43	已事前及时履行

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包括募投项目的支出 8410.76 万元及累计利息手续费支出 0.6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一）募集资金取得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 2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68 元/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152,445,811.43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验字（2023）第 011200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157,038,560.00	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向募集资金账户转账金额
2	支付其他发行费用金额	4,592,748.57	
3	募集资金净额	152,445,811.43	
4	募集资金账户增加金额	628,439,504.86	
4.1	赎回理财产品本金	595,000,000.00	
4.2	利息收入	4,271,318.93	包括专户内利息、理财（购买结构性存款、他行专户协定存款）利息
4.3	归还暂时补流的流动资金	29,168,185.93	
5	募集资金账户减少金额	750,639,660.22	
5.1	银行服务费、手续费支出	6,453.70	
5.2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8,063,790.94	经审议的募集资金分配议案中补流募集资金为3,800万元，超过部分为补流募集资金专户累积利息
5.3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购买结构性存款	595,000,000.00	
5.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9,168,185.93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5.5	募投项目支出	88,401,229.65	
6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30,245,656.07	

注：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含担保)	邮储银行 析木城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4年7月9日	2026年1月8日	3.70%
2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农商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8,000,000	2024年10月24日	2027年10月7日	3.9%
3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民生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9,000,000	2024年11月12日	2026年11月12日	3.10%
4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民生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9,000,000	2024年11月14日	2026年11月14日	3.10%
5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民生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9,000,000	2024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5日	3.10%
6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平安银行 沈阳分行	银行	9,8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6年3月26日	2.52%
7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2月26日	2026年2月25日	3.10%
8	抵押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5,000,000	2025年2月28日	2026年2月28日	3.10%
9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农商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9,000,000	2025年3月10日	2027年10月7日	3.9%
10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3月17日	2026年3月16日	3.10%
11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农商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5,300,000	2025年3月27日	2027年10月7日	3.9%
12	抵押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25,000,000	2025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8日	3.10%
13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4月17日	2026年4月16日	3.10%
14	抵押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8,500,000	2025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7日	3.10%
15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浙商银行沈 阳大东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7日	2.40%
16	抵押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7,500,000	2025年5月26日	2026年5月26日	3.00%

17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浙商银行沈 阳大东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5月26日	2026年5月22日	2.20%
18	抵押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24,000,000	2025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2日	3.00%
19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20,000,000	2025年6月24日	2026年6月23日	3.10%
20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农商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3,500,000	2025年6月25日	2027年10月7日	3.90%
21	信用贷款 (含担保)	浙商银行沈 阳大东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6月25日	2026年6月19日	2.20%
22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20,000,000	2025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6日	3.10%
23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农商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3,500,000	2025年6月30日	2027年10月7日	3.90%
24	质押贷款 (含担保)	兴业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53,180,000	2025年8月7日	2030年8月6日	3.20%
25	信用贷款 (含担保)	盛京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8月15日	2026年8月13日	3.00%
26	信用贷款 (含担保)	盛京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9月5日	2026年9月3日	3.00%
27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广发银行 辽阳分行	银行	6,800,000	2025年9月24日	2026年9月23日	2.80%
28	信用贷款 (含担保)	辽沈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9月29日	2027年9月28日	3.00%
29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广发银行 辽阳分行	银行	6,800,000	2025年10月28日	2026年10月27 日	2.75%
30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华夏银行 鞍山分行	银行	6,800,000	2025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7 日	2.70%
31	信用贷款 (含担保)	中信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12月22 日	2.80%
32	信用贷款 (含担保)	广发银行 辽阳分行	银行	6,800,000	2025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24 日	2.75%
33	信用贷款 (含担保)	中信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5,000,000	2025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9 日	2.80%
34	信用贷款 (含担保)	中国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8,700,000	2025年8月28日	2026年2月28日	3.00%
35	信用贷款 (含担保)	交通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4,000,000	2025年9月23日	2026年9月23日	2.90%
36	信用贷款 (含担保)	鞍山银行 海城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5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3 日	3.30%
合 计	—	—	—	544,180,000	—	—	—

注：银行授信担保情况详见本文第五节之二、（三）中第6条表述；

抵押贷款为公司及子公司以房屋、土地做为抵押物从中国银行海城支行取得的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授信；质押贷款为公司以所持有富裕矿业 51%股权为质押取得的并购贷款授信。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权益分派时总股本 165,5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实施完成，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毕胜民	董事长、总经理（离任）	男	1968 年 8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34.74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董宝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1965 年 4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62.34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秦楠	职工董事	女	1987 年 3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4.38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张国栋	董事	男	1957 年 10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0.9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黄晓波	独立董事	女	1965 年 2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5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郭孟君	独立董事	女	1971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5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毕万利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6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1.5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毕一明	总经理	男	1992 年 5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63.51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1975 年 2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64.49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毕德斌	副总经理	男	1978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66.13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罗锦	副总经理	男	1967 年 5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77.36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吴山	副总经理	男	1968 年 6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73.09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孙希忠	董事(离任)、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70.57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赵权	董事(离 任)、副总经 理	男	1980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25 日	2028 年 9 月 25 日	67.49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完成
康永波	董事(离任)	女	1981 年 10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0	否	已离任
王晓阳	董事(离任)	男	1954 年 4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0	否	已离任
魏宇	独立董事(离 任)	男	1970 年 4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4.5	否	已离任
李宝玉	独立董事(离 任)	男	1963 年 3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4.5	否	已离任
周宁生	独立董事(离 任)	男	1958 年 6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4.5	否	已离任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 (离任)、安 环部长	男	1971 年 2 月	2018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14.39	否	已离任
王耶	监事(离 任)、质量部 部长	男	1986 年 12 月	2018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9.43	否	已离任
唐浩	监事(离 任)、电熔统 计员	男	1995 年 10 月	2018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9.24	否	已离任
合计						736.06	—	—
董事会人数:					7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毕胜民与副总经理毕一明为父子关系，副总经理赵权系公司董事长毕胜民姐姐之女婿；副总经理毕德斌系公司董事长毕胜民兄长之子。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毕胜民	董事长、总经理（离任）	30,687,863	0	30,687,863	18.5380%	0	0	7,671,965
董宝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0,203,760	0	10,203,760	6.1639%	0	0	2,550,940
孙希忠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5,003,826	0	5,003,826	3.0227%	0	0	1,250,956
赵权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12,386,650	0	12,386,650	7.4826%	0	0	3,096,662
康永波	董事（离任）	1,400,000	0	1,400,000	0.8457%	0	0	0
王晓阳	董事（离任）	250,000	0	250,000	0.1510%	0	0	0
魏宇	独立董事（离任）	10,000	0	10,000	0.0060%	0	0	0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离任）、安环部部长	10,000	0	10,000	0.0060%	0	0	0
王耶	监事（离任）、质量部部长	20,000	0	20,000	0.0120%	0	0	0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00,000	0	500,000	0.3020%	0	0	125,000
毕德斌	副总经理	5,920,000	0	5,920,000	3.5762%	0	0	1,480,000
罗锦	副总经理	1,590,000	0	1,590,000	0.9605%	0	0	397,500
毕一明	副总经理（离任）、总经理	17,926,114	0	17,926,114	10.8289%	0	0	4,481,528
吴山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0.6041%	0	0	250,000
合计	—	86,908,213	—	86,908,213	52.4996%	0	0	21,304,551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毕胜民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	换届	无
毕一明	副总经理	离任	总经理	换届	无
孙希忠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换届	无
赵权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换届	无
康永波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王晓阳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魏宇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李宝玉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周宁生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安环部部长	离任	安环部部长	换届	无
王耶	监事、技质部部长	离任	技质部部长	换届	无
秦楠	企管中心副主任	新任	职工董事、企管中心副主任	换届	无
唐浩	监事（离任）、电熔统计员	离任	电熔车间副厂长	换届	无
张国栋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无
黄晓波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郭孟君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毕万利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	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秦楠，女，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本科学历。
2010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环部文员；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环部副部长；2019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2025 年 1 月至今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管中心副主任；2025 年 2 月至今任辽宁东恒滑石制造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和镁绿材董事；2025 年 5 月至今任和镁新能源监事。
2. 张国栋，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硕士学位。
1982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历任辽宁科技大学助教、讲师、教授；201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辽宁省非金属矿业工业协会秘书长；2023 年 5 月至今任辽宁省非金属矿业工业协会顾问；2021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 黄晓波，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硕士学位。1988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沈阳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助教，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沈阳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讲师，1999 年 6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沈阳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审计专业副教授；2005 年 6 月至今任沈阳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审计专业教授；2017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2022 年 4 月任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 郭孟君，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河北省武强县防疫站出纳；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河北省动物检疫站会计；2003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北京中福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中福华会计师事务所监事会主席；2007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诚和兴达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奇睿天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诚安顺达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诚和兴达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4 年 9 月至今为武强县君为咨询服务中心（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5. 毕万利，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学硕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辽宁省建材工业学校副校长；2000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辽宁科技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09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辽宁科技大学高镁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18 年 7 月至今任辽宁科技大学镁建材研究院院长；2017 年 10 月至今任辽宁科技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教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薪酬方案

1. 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

2. 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董事津贴，公司固定董事津贴按月发放，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3. 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他法定职权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02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基本情况”中披露。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 (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 (元/股)
毕胜民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5,500,000	0	5,500,000	5,500,000	1.00	12.04
董宝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1,000,000	1.00	12.04
孙希忠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1,000,000	1.00	12.04
赵权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1,050,000	0	1,050,000	1,050,000	1.00	12.04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00,000	0	500,000	500,000	1.00	12.04
罗锦	副总经理	1,050,000	0	1,050,000	1,050,000	1.00	12.04
毕德斌	副总经理	1,050,000	0	1,050,000	1,050,000	1.00	12.04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离任)、安环部长	10,000	0	10,000	10,000	1.00	12.04
王耶	监事(离任)、质量部部长	20,000	0	20,000	20,000	1.00	12.04
合计	—	11,180,000	0	11,180,000	11,180,000	—	—
备注 (如有)	上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参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相关股份，因取得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已超 36 个月的锁定期，上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各自法定限售范围内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对股权激励获授股份解除限售，具体解除限售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66	43	36	173
技术人员	42	25	20	47
生产人员	536	166	178	524

销售人员	20	38	28	30
财务人员	10	4	1	13
员工总计	774	276	263	7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9
本科	29	44
专科及以下	738	734
员工总计	774	7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人才培养工作，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培养内容涵盖行业信息、企业文化、公司制度、技能提升等多方面。

3. 离退休职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泰迪炉材与供应方签订劳务外包合同，主要内容为外包与钢厂签订的耐材整体承包合同中各种炼钢炉的砌筑、耐火材料日常维护工作等劳务作业，全年发生劳务外包费用为3,480,212.27元。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李子英	无变动	市场二部大区域经理	70,000	-70,000	0
王景龙	无变动	冶炼厂副厂长	0	13,438	13,438

赵会令	无变动	财务主管	6,000	4,000	10,000
陈凤忠	无变动	浮选锻炼厂副厂长	0	3,362	3,362
原永奇	无变动	供运部副部长	0	1,800	1,800
王显辉	无变动	市场二部副部长	0	0	0
毕德志	无变动	市场二部区域经理	50,000	0	50,000
钟 刚	无变动	制品厂副厂长	0	13,039	13,039
王 飞	无变动	制品厂厂长	0	0	0
石生凯	无变动	制品厂工程师	0	0	0
姜 敏	无变动	浮选煅烧厂副厂长	500	0	500
王新星	无变动	财务主管	1,100	-600	500
王兆喜	无变动	国际贸易部副部长	0	0	0
井 鑫	无变动	动力部副部长	0	1,900	1,900
钟恩鹏	无变动	动力部副部长	0	0	0
付忠斌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2,040	-2,000	40
郭福桥	无变动	市场二部区域经理	0	0	0
李 珍	无变动	质量部主任	0	0	0
李 苓	无变动	财务会计	300	0	300
孙玉生	无变动	安环部部长	10,000	0	10,000
王 耶	无变动	技质部部长	20,000	0	20,000
胡英松	无变动	供运部部长	0	1,990	1,990
赵 蔚	无变动	安环部副部长	0	0	0
赵纯标	无变动	冶炼厂主任	0	0	0
张明洁	无变动	浮选煅烧厂主任	0	0	0
刘忠华	无变动	车队队长	800	100	9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无变化。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随着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传统产业节能降碳改造升级、淘汰落后产能、发展高附加值产品”，“十五五”产业布局进一步强化战略性矿产保护性开发、绿色低碳、高端化转型，政府管控密集出台《菱镁行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绿色矿山建设规范》等一系列政策文件，菱镁原料行业已从过去“资源驱动、规模扩张、粗放生产”的增长模式，全面转向资源严控、绿色低碳、技术领先、产品高端、集约集聚、循环利用的高质量发展阶段。对身处其中的菱镁行业全产业链公司而言，行业趋势不再是外部变量，而是直接决定生存空间、盈利水平、估值逻辑、长期竞争力的核心主线。

一、资源端趋势：自有矿山价值战略重估，资源管控与绿色开发成为核心壁垒

对于业内公司而言，拥有上游菱镁矿山资源端已从“成本要素”升级为“战略护城河”，政策与市场双重驱动下，资源管控、整合、绿色化成为不可逆转的方向。

随着国家政府资源总量刚性管控，自有矿山稀缺性将持续提升。国家与辽宁省对菱镁矿实施开采总量指标化、分区配额化、共伴生矿一并管控的强约束政策。依据《辽宁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及《2025 年菱镁行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并对鞍山（海城）、营口（大石桥）等核心产区设定产能天花板。同时，水镁石、白云岩等共伴生资源全部纳入年度计划管理，从源头杜绝超采、滥采与资源外流。在此政策下，合法合规、品位稳定、拥有完整采矿权的自有矿山，成为行业最稀缺资产。

绿色矿山强制化，矿山开发全面生态化、数字化。绿色矿山建设从“可选项”变为“生存门槛”，绿色矿山认证虽然增加了企业的成本，但取得认证同样可成为下游高端客户、出口贸易、碳核查的必备资质，进一步强化市场壁垒。同时，智慧矿山（AI 配矿、无人运输、智能开采）的推广，可提升资源回收率、降低开采成本，将资源优势转化为成本与效率优势。

低品位矿与尾矿综合利用，资源价值深度挖掘。菱镁产业政策明确要求，推动尾矿回选、尾矿制建材、煅烧粉尘回收再利用等技术产业化。对菱镁企业而言，通过浮选、提纯、综合利用技术，可将传统废弃的低品位矿（MgO 35%—45%）转化为可用原料，尾矿综合利用率提升至 80%以上，既延长矿山

服务年限、提升资源保障能力，又降低固废处置成本、获得绿色补贴、增加副产品收益，形成“资源—生产—固废—再利用”的闭环模式。

二、生产与工艺端趋势：低碳化、智能化、能效升级成为必由之路，碳管控全面制度化

电熔镁砂、氧化镁（轻烧/重烧/高纯）生产是菱镁产业能耗与碳排放核心环节，也是政策监管与转型攻坚的重点。对原料型企业而言，工艺绿色化、能效标杆化、碳足迹可量化，将直接决定企业能否在新一轮行业洗牌中存活并胜出。

落后产能全面出清，先进工艺全面替代。依据《辽宁省“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菱镁矿浮选及镁砂行业产能置换办法》，2025年底前全面淘汰轻烧反射窑、低效竖窑、小型电熔炉等落后产能，同时严格执行“产能只减不增、落后换先进”的置换原则，严禁新增低端原料产能。

双碳政策深度落地，碳管控与碳市场全面覆盖。随着“双碳”战略推进，菱镁行业终将纳入全国碳交易市场，企业碳排放权成为稀缺资源与刚性成本。《工业氧化镁碳足迹》国家标准（2026年实施）将对原料生产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进行量化、核算、认证、溯源，欧盟CBAM（碳边境调节机制）也对出口镁砂、氧化镁产品提出碳披露要求。

三、产品结构趋势：从通用原料向高纯、特种、功能化升级，新兴领域打开增量空间。

传统耐火原料：向高纯、致密、低杂质升级。尽管钢铁、水泥等传统耐火需求“稳中向下”，但结构升级明显：普通镁砂需求萎缩、价格低迷，而高纯电熔镁砂、高纯重烧镁砂、低硅低铁低硼特种镁砂需求持续增长、价格坚挺。下游高端电炉钢、洁净钢、有色冶炼、玻璃窑炉对原料纯度、杂质含量、致密度提出极高要求。

特种氧化镁（沉钴、沉镍等）：高成长、高壁垒、高附加值赛道。随着新能源、环保、电子、高端化工快速发展，特种氧化镁市场年增速远高于行业平均。对菱镁行业公司而言，做强做精沉钴、沉镍等特种氧化镁，加大研发投入、拓展专用领域，可摆脱同质化竞争、构建技术壁垒、提升盈利水平、优化业务结构，成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四、产业格局与竞争趋势：行业加速集中，龙头（尤其自有矿山上市公司）强者恒强。

在资源管控、环保限产、碳约束、技术升级四重力量推动下，菱镁原料行业的“小散弱”企业加速出清、头部企业持续集中、全产业链一体化将成为主流。菱镁行业从“单一矿山/单一冶炼”向“矿山—选矿—高纯冶炼—特种产品—应用服务”一体化转型。自有矿山企业向上强化资源整合、向下延伸高端产品与专用服务，构建成本、供给、质量、技术全链条壁垒。

综上，在国家“双碳”战略、辽宁省菱镁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十五五”产业布局的共同引导下，菱镁行业已明确走向资源刚性管控、绿色低碳生产、产品高端专用、产业集约集中、循环经济深化的高质量发展路径。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的换届工作，延续了公司治理的稳定性优势；于年中完成取消监事会，构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三级监督体系。通过治理结构优化显著提升决策效能与风险防控能力，全面贯彻《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的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新《公司法》及证监会、北交所相关规则，对公司现有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 24 个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 6 个新制度，并同步修订了《公司章程》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

权利义务。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及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要求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和平等的保护。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严格遵循《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年度内公司股东会均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了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决策行使表决权的合法权利，并通过持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严格遵守议事规则，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披露及时、合法、真实、完整，进一步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通过上述治理机制的规范运作，公司给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等均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及有关内控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规则》的规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

权，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监事会制度》不再施行。同时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因此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的披露的公告：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25 年 9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89
2025 年 9 月 10 日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025-058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5-091
2025 年 9 月 29 日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5-095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2025-098

(二) 董事会、股东会运作情况

1、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审议的主要重大事项包括：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高管换届；购买资产；修订、制定公司制度等议案。
股东会	4	审议的主要重大事项包括：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高管换届；购买资产；修订、制定公司制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

2、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提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新《公司法》及证监会、北交所相关规则要求，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同时对公司现有的 24 个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

等 6 个新制度和细则，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充分发挥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ESG 等专门委员会职能，推动重大事项科学、审慎决策；同时，通过常态化董事培训、履职评估和问责机制，切实提升董事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

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等方面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要求和程序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北交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相符。

未来，公司将继续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推进公司合规经营运作。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现场接待投资者调研、组织及参与公司路演推介等多种方式，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环境；同时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披露平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制度的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及现场调研，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规定将部分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未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异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3 人，分别为黄晓波、郭孟君、毕万利，均为独立董事，会计专业独立董事黄晓波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内容
------	------	------

2025 年 1 月 16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5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0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李宝玉	1	6	5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10
魏宇	1	6	5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10
周宁生	1	6	5	现场及网络通讯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9
黄晓波	1	0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0	现场及网络通讯	8
郭孟君	1	0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0	现场及网络通讯	7
毕万利	1	0	4	现场及网络通讯	0	现场及网络通讯	8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

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年度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公司对独立董事关于审计工作、经营战略等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均积极听取，并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 3 名，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经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保持了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持续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和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3. 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享、共用、被其占用或者为其担保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持续监管办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决策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控制度全面覆盖经营运作的各个方面，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同时，公司配备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对会计核算、经济业务活动等开展内部审计监督。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不断调整、完善相关内控制度。

(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严格执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充分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与公司规范治理、安全运营、经营业绩以及工作成果等充分挂钩，保障了公司规范运营、稳健发展。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4 次股东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其中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时，采取了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遵循相关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接待工作。公司确保信息及时、准确披露，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权利。同时，加强学习，提升接待水平，拓宽接待方式，积极回应投资者咨询。并强化管理团队合规意识，确保投资者准确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110Z000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闫长满	沙政宇	刘燕
	2 年	1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110Z0004 号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和新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东和新材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

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收入确认原则及计量方法，附注五、4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营业收入是东和新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东和新材公司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询问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2）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并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执行；
- （3）了解、测试和评价公司销售与收款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4）实施分析性程序：将各产品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毛利等相关数据分产品及月度进行对比，分析其合理性；
- （5）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凭证，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验收单（结算单）、出口报关单、提单及销售发票等；
- （6）对主要客户销售和欠款情况进行函证；
-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8）检查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东和新材公司收入确认的核算存在异常。

（二）存货的存在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 存货，附注五、7 存货。东和新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9,824.09 万元、22,824.9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原

值的比例分别为 0.91%、1.44%。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48%、10.14%。报告期内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东和新材公司存货的存在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测试和评价公司产品采购、生产与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了解产品的生产周期、生产成本核算方法，分析各期末存货余额波动的合理性；
- （3）在期末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
- （4）对存货进行计价测试，并复核成本结转是否正确。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东和新材公司存货的存在性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东和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和新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和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和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和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和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和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东和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闫长满（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沙政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燕
中国·北京
2026 年 4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80,840,835.73	237,119,254.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20,732,093.76	152,962,434.44
应收账款	五、3	207,163,281.30	177,511,781.0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1,863,246.91	8,282,375.54
预付款项	五、5	42,812,031.31	29,107,324.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866,186.97	3,550,303.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28,249,071.06	298,240,894.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1,936,368.30	13,501,426.39
流动资产合计		817,463,115.34	920,275,794.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31,195,572.96	25,680,53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335,828,397.80	273,799,384.39
在建工程	五、11	255,705,883.83	84,003,303.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15,961,406.87	46,277,899.09
无形资产	五、13	733,430,464.60	190,943,734.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4	1,996,380.25	1,996,380.2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6,553,985.14	716,49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2,937,811.72	11,983,17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39,427,009.85	58,319,619.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3,036,913.02	693,720,535.52
资产总计		2,250,500,028.36	1,613,996,330.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275,429,823.35	191,859,124.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50,000.00	-
应付账款	五、21	93,285,659.75	60,257,643.75
预收款项	五、22	322,184.01	4,133,239.19
合同负债	五、23	8,701,257.78	5,275,186.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9,052,217.96	5,503,286.66
应交税费	五、25	30,494,665.39	28,383,377.90
其他应付款	五、26	16,191,106.53	2,438,37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61,288,395.37	39,442,776.59

其他流动负债	五、28	63,052,126.69	58,597,247.05
流动负债合计		557,867,436.83	395,890,253.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9	208,880,000.00	64,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0	2,959,883.52	36,892,301.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1	825,384.69	856,093.30
预计负债	五、32	79,939,200.20	18,701,338.00
递延收益	五、33	560,205.03	871,09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32,139,959.69	33,162,785.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4	1,800,000.00	2,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104,633.13	157,483,609.01
负债合计		884,972,069.96	553,373,86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5	165,540,000.00	165,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6	277,908,627.70	277,908,627.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7	-5,066.00	41,150.13
专项储备	五、38	14,964,959.68	15,548,410.96
盈余公积	五、39	59,913,373.92	52,146,941.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40	524,652,432.21	473,242,76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2,974,327.51	984,427,896.73
少数股东权益		322,553,630.89	76,194,57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5,527,958.40	1,060,622,467.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0,500,028.36	1,613,996,330.19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773,409.81	197,566,08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391,025.30	91,125,603.40
应收账款	十七、1	186,963,915.21	144,564,673.72
应收款项融资		13,878,789.68	5,396,096.17
预付款项		41,545,410.25	28,330,520.7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898,616.63	2,055,691.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973,973.60	243,962,505.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30,019.12	13,344,678.66
流动资产合计		604,455,159.60	726,345,850.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09,034,523.46	224,273,488.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8,340,281.93	205,980,813.84
在建工程		258,526,208.72	74,876,105.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4,008.54	41,108,804.28
无形资产		69,149,896.73	52,804,962.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4,951.18	310,56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6,367.83	2,813,13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539,180.11	51,234,195.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5,085,418.50	653,402,070.12
资产总计		1,729,540,578.10	1,379,747,92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391,509.72	169,135,675.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	-
应付账款		96,560,529.63	68,519,141.77
预收款项		68,408,926.15	45,113,598.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83,149.12	3,800,203.51
应交税费		5,140,522.20	5,210,448.14
其他应付款		878,060.87	1,466,837.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653,223.01	3,891,203.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235,997.17	39,136,903.74
其他流动负债		56,259,014.43	35,960,823.31
流动负债合计		555,460,932.30	372,234,83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880,000.00	64,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763,157.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8,596.57	625,533.84
预计负债		-	1,200,000.00
递延收益		473,666.37	749,93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972,262.94	103,938,627.60
负债合计		765,433,195.24	476,173,46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5,540,000.00	165,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201,549.25	279,201,549.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996,395.84	14,574,368.17
盈余公积		59,913,373.92	52,146,941.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5,456,063.85	392,111,59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4,107,382.86	903,574,457.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9,540,578.10	1,379,747,920.34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817,189,246.26	682,470,452.45
其中：营业收入	五、41	817,189,246.26	682,470,452.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2,429,669.32	590,502,890.57
其中：营业成本	五、41	581,522,450.90	509,108,271.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42	19,365,962.64	16,138,362.35
销售费用	五、43	6,318,951.66	5,687,480.24
管理费用	五、44	48,564,771.11	37,281,811.47
研发费用	五、45	21,477,515.48	16,878,463.05
财务费用	五、46	15,180,017.53	5,408,501.53
其中：利息费用		16,340,011.86	7,971,276.72
利息收入		2,054,882.16	2,043,729.37
加：其他收益	五、47	2,903,706.15	3,389,082.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1,363,268.60	-891,571.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4,964.81	-1,319,462.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5,017,136.17	-3,454,581.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583,052.89	-335,496.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55,251.16	-230,161.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755,076.59	90,444,833.02
加：营业外收入	五、52	522,026.44	3,154,004.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53	1,503,143.45	168,998.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773,959.58	93,429,838.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54	24,078,464.12	19,650,618.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95,495.46	73,779,219.7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695,495.46	73,779,219.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65,974.80	21,659,406.3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729,520.66	52,119,813.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101.74	90,580.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216.13	58,877.3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16.13	58,877.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216.13	58,877.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85.61	31,703.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624,393.72	73,869,800.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83,304.53	52,178,690.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41,089.19	21,691,109.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1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31,402,293.75	541,177,959.0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96,447,495.92	465,821,054.94
税金及附加		6,021,985.62	3,965,124.26
销售费用		2,772,970.22	2,792,671.43
管理费用		29,462,586.37	24,906,939.07
研发费用		21,477,515.48	16,878,463.05
财务费用		12,529,676.14	6,110,932.59
其中：利息费用		14,506,819.27	7,810,563.28
利息收入		1,773,485.50	1,732,483.64
加：其他收益		2,861,658.65	3,321,038.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3,360,450.85	14,612,42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4,964.81	-1,319,462.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0,936.19	-3,767,05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779.9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98.6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064,956.00	34,869,189.50
加：营业外收入		434,014.35	3,153,501.21
减：营业外支出		1,189,517.48	4,710.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309,452.87	38,017,980.46
减：所得税费用		6,645,132.22	1,052,996.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64,320.65	36,964,983.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64,320.65	36,964,983.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664,320.65	36,964,983.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527,471.07	514,041,173.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1,385.65	4,166,98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1)	20,240,441.44	14,992,67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129,298.16	533,200,83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2,116,097.21	333,317,178.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37,424.26	64,489,81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86,954.24	59,021,71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1)	44,710,910.97	24,790,49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051,386.68	481,619,20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77,911.48	51,581,63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696.21	430,63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351.33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2)	442,500.00	1,314,51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01,547.54	251,746,14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3,423,275.73	95,589,09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350,000.00	26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2)	383,500.00	30,467,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156,775.73	393,056,59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55,228.19	-141,310,44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4,780,000.00	362,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3)	10,623,551.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753,551.50	362,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300,000.00	171,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282,557.51	20,604,590.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215,000.00	14,89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3)	3,131,757.38	5,535,00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714,314.89	197,539,59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39,236.61	164,860,40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5,868.42	1,359,88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3,948.52	76,491,47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158,497.44	129,667,02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54,548.92	206,158,497.44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385,516.13	398,361,478.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158,481.33	195,238,97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543,997.46	593,600,45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0,057,861.95	497,731,514.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760,290.43	46,309,23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93,401.41	12,594,59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00,123.44	23,729,83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411,677.23	580,365,17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32,320.23	13,235,28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454,431.78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40,983.88	15,934,63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351.3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6,21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326,766.99	266,440,84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237,261.38	82,856,9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9,596,000.00	276,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833,261.38	389,556,9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506,494.39	-123,116,104.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3,380,000.00	33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380,000.00	3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8,900,000.00	1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45,459.69	5,690,299.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557.00	5,216,51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110,016.69	164,906,81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69,983.31	166,093,184.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520.64	216,47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817,670.21	56,428,83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566,080.02	111,137,24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48,409.81	167,566,080.0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	-	-	277,908,627.70	-	41,150.13	15,548,410.96	52,146,941.85	-	473,242,766.09	76,194,570.50	1,060,622,46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540,000.00	-	-	-	277,908,627.70	-	41,150.13	15,548,410.96	52,146,941.85	-	473,242,766.09	76,194,570.50	1,060,622,46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6,216.13	-583,451.28	7,766,432.07	-	51,409,666.12	246,359,060.39	304,905,49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6,216.13				75,729,520.66	19,941,089.19	95,624,393.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52,638,235.29	252,638,235.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7,350,000.00	7,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5,288,235.29	245,288,235.29
（三）利润分配									7,766,432.07	-24,319,854.54	-26,215,000.00	-42,768,422.47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6,432.07	-7,766,432.0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53,422.47	-26,215,000.00	-42,768,422.4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3,451.28				-5,264.09		-588,715.37
1. 本期提取							621,616.97				597,239.83		1,218,856.80
2. 本期使用							1,205,068.25				602,503.92		1,807,572.17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				277,908,627.70		-5,066.00	14,964,959.68	59,913,373.92	-	524,652,432.21	322,553,630.89	1,365,527,958.40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279,193,298.15		- 17,727.25	15,848,873.12	48,450,443.48		424,819,450.97	67,998,808.77	1,001,833,14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540,000.00	-	-	-	279,193,298.15	-	- 17,727.25	15,848,873.12	48,450,443.48	-	424,819,450.97	67,998,808.77	1,001,833,147.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84,670.45	-	58,877.38	-300,462.16	3,696,498.37	-	48,423,315.12	8,195,761.73	58,789,31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877.38				52,119,813.49	21,691,109.49	73,869,800.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84,670.45	-	-	-	-	-	-	1,284,670.45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84,670.45							1,284,670.45	-
（三）利润分配									3,696,498.37		-3,696,498.37	-	-14,89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6,498.37		-3,696,498.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4,896,000.00
4. 其他												14,896,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0,462.16					115,981.79	-184,480.37
1. 本期提取							458,086.50					440,122.32	898,208.82
2. 本期使用							758,548.66					324,140.53	1,082,689.19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5,540,000.00				277,908,627.70	41,150.13	15,548,410.96	52,146,941.85	-	473,242,766.09	76,194,570.50	1,060,622,467.23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朴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欣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	-	-	279,201,549.25	-	-	14,574,368.17	52,146,941.85		392,111,597.74	903,574,45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540,000.00	-	-	-	279,201,549.25	-	-	14,574,368.17	52,146,941.85		392,111,597.74	903,574,45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7,972.33	7,766,432.07		53,344,466.11	60,532,92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664,320.65	77,664,320.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66,432.07		-24,319,854.54	-16,553,422.47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6,432.07		-7,766,432.0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53,422.47	-16,553,422.4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77,972.33					-577,972.33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577,972.33					577,972.3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279,201,549.25			13,996,395.84	59,913,373.92		445,456,063.85	964,107,382.86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	-	-	279,201,549.25	-	-	14,995,546.08	48,450,443.48		358,843,112.44	867,030,65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540,000.00	-	-	-	279,201,549.25	-	-	14,995,546.08	48,450,443.48		358,843,112.44	867,030,65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21,177.91	3,696,498.37		33,268,485.30	36,543,80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6,964,983.67	36,964,98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96,498.37		-3,696,49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6,498.37		-3,696,498.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21,177.91				-421,177.91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421,177.91				421,177.91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5,540,000.00				279,201,549.25			14,574,368.17	52,146,941.85		392,111,597.74	903,574,457.01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依据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原辽宁东和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集团”）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1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68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3,6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1,154,188.57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2,445,811.4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亚会验字（2023）第 0112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6,554.00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取得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732307497N 号《营业执照》。

本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16,55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毕胜民；

公司注册地址：辽宁省海城市牌楼镇南沟村；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镁质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菱镁矿石、电熔及高纯镁砂、轻烧氧化镁、定形及不定形耐火制品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按应付款项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按预付款项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净资产总额的比例超过 1%
重要投资活动	投资活动占资产总额的 1%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公司合并净资产 10%以上，或子公司收入占公司合并收入总额的比例在 10%以上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经营实体净资产占公司合并净资产 15%以上，或收入占公司合并收入总额的比例在 1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

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	--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

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五五摊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

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	10-20 年	5.00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	5-10 年	5.00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	3-5 年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	4-5 年	5.00	23.7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	3-10 年	5.00	31.67-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类 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类 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0.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采矿权	按开采量摊销	可采储量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电熔及高纯镁砂、轻烧氧化镁、耐火制品、菱镁矿石等，销售模式包括一般商品销售和整体承包模式。

一般商品销售指单纯销售商品业务；整体承包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承包客户炉窑耐火材料、耐火材料砌筑及炉窑维护并根据产出量定期（通常为一个月）结算的业务。

一般商品销售模式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合同；整体承包模式属于某一段期间履行合同。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一般商品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取得验收单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出口一般商品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供货，公司于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装船或装车）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整体承包销售：公司已经按整体承包合同提供相关产品和劳务，根据合同约定结算的条款（如炉数、出钢量、出铁量等）确认销售收入。

28.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按实际借款金额的参考格式一：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

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受益期间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受益期间
土地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受益期间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

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镁矿石开采和电熔镁生产分别计提安全生产费，其中镁矿石开采环节按照非金属露天矿山开采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电熔镁生产环节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适用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总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复审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被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总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25 年 11 月公司完成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已公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放中，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103.75	0.74
银行存款	177,152,445.17	236,158,750.43
其他货币资金	3,686,286.81	960,502.84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180,840,835.73	237,119,254.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254,409.80	60,384.26

注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 83,5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000.00 元以及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3,577,786.81 元。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存放境外款项明细：

银 行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币种
Commerzbank	活期存款	6,262,534.26	人民币
	活期存款	689,091.96	美元
	活期存款	1,475,124.28	欧元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7,729,539.67	977,295.41	96,752,244.26	117,734,537.65	1,177,345.37	116,557,192.28
商业承兑汇票	25,913,000.00	1,933,150.50	23,979,849.50	38,950,269.07	2,545,026.91	36,405,242.16
合计	123,642,539.67	2,910,445.91	120,732,093.76	156,684,806.72	3,722,372.28	152,962,434.44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279,653.37
商业承兑汇票		2,359,854.00
合计		61,639,507.3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642,539.67	100.00	2,910,445.91	2.35	120,732,093.76
1.银行承兑汇票	97,729,539.67	79.04	977,295.41	1.00	96,752,244.26
2.商业承兑汇票	25,913,000.00	20.96	1,933,150.50	7.46	23,979,849.50
合计	123,642,539.67	100.00	2,910,445.91	2.35	120,732,093.76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684,806.72	100.00	3,722,372.28	2.38	152,962,434.44
1.银行承兑汇票	117,734,537.65	75.14	1,177,345.37	1.00	116,557,192.28
2.商业承兑汇票	38,950,269.07	24.86	2,545,026.91	6.53	36,405,242.16
合计	156,684,806.72	100.00	3,722,372.28	2.38	152,962,434.44

（5）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	3,722,372.28	-811,926.37				2,910,445.91
合计	3,722,372.28	-811,926.37				2,910,445.91

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1,847,528.64	179,934,269.99
1 至 2 年	3,508,205.39	6,109,796.48
2 至 3 年	3,438,073.92	1,254,694.00
3 至 4 年	291.00	698.00
4 至 5 年	698.00	356,517.48
5 年以上	549,868.64	193,351.16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219,344,665.59	187,849,327.11
减：坏账准备	12,181,384.29	10,337,546.10
合计	207,163,281.30	177,511,78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2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292,368.37	99.98	12,129,087.07	5.53	207,163,281.30
1.账龄分析组合	219,292,368.37	99.98	12,129,087.07	5.53	207,163,281.30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219,344,665.59	100.00	12,181,384.29	5.55	207,163,281.30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3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797,029.89	99.97	10,285,248.88	5.48	177,511,781.01
1.账龄分析组合	187,797,029.89	99.97	10,285,248.88	5.48	177,511,781.01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187,849,327.11	100.00	10,337,546.10	5.50	177,511,781.01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省长兴县镁质炉料有限公司	52,297.22	52,297.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297.22	52,297.22	100.00	—

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1,847,528.64	10,592,376.43	5.00	179,934,269.99	8,996,713.51	5.00
1-2 年	3,508,205.39	350,820.54	10.00	6,109,796.48	610,979.65	10.00
2-3 年	3,438,073.92	687,614.78	20.00	1,254,694.00	250,938.80	20.00
3-4 年	291.00	145.50	50.00	698.00	349.00	50.00
4-5 年	698.00	558.40	80.00	356,517.48	285,213.98	80.00
5 年以上	497,571.42	497,571.42	100.00	141,053.94	141,053.94	100.00
合计	219,292,368.37	12,129,087.07	5.53	187,797,029.89	10,285,248.88	5.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52,297.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85,248.88	1,843,838.19				12,129,087.07
合计	10,337,546.10	1,843,838.19				12,181,384.29

(4) 本期未发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5) 本期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0,687,004.36		30,687,004.36	13.99	1,534,350.22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7,943,909.03		27,943,909.03	12.74	1,397,195.45
大石桥市冠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3,843,132.42		23,843,132.42	10.87	1,192,156.62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976,348.88		22,976,348.88	10.48	1,148,817.44
(德国诺玛) NORMAG GMBH	13,314,534.68		13,314,534.68	6.07	665,726.73
合计	118,764,929.37		118,764,929.37	54.15	5,938,246.46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21,863,246.91	8,282,375.54
应收账款		
合计	21,863,246.91	8,282,375.54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157,519.1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157,519.19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587,774.22	99.48	25,754,670.93	88.48
1 至 2 年	47,466.52	0.11		
2 至 3 年			124,672.83	0.43
3 年以上	176,790.57	0.41	3,227,980.58	11.09
合计	42,812,031.31	100.00	29,107,324.34	100.00

(2) 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鞍山众信新材料有限公司	14,349,231.92	33.52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1,634,783.10	27.18
海城华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1,580,904.01	27.05
洛阳中原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41,656.61	2.20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550,000.00	1.28
合计	39,056,575.64	91.23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66,186.97	3,550,303.99
合 计	3,866,186.97	3,550,303.99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845,286.10	2,798,502.64
1 至 2 年	1,004,894.90	439,238.45
2 至 3 年	90,000.00	923,551.14
3 至 4 年	24,677.20	348,292.04
4 至 5 年	46,881.40	178,138.30
5 年以上	5,609,013.39	5,631,923.09
小 计	14,620,752.99	10,319,645.66
减：坏账准备	10,754,566.02	6,769,341.67
合 计	3,866,186.97	3,550,303.9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及代垫款项	9,709,861.92	5,928,987.02
保证金	4,071,320.00	4,106,126.70
备用金	839,571.07	284,531.94
小 计	14,620,752.99	10,319,645.66
减：坏账准备	10,754,566.02	6,769,341.67
合 计	3,866,186.97	3,550,303.9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517,931.56	3,651,744.59	3,866,186.9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7,102,821.43	7,102,821.43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4,620,752.99	10,754,566.02	3,866,186.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17,931.56	48.57	3,651,744.59	3,866,186.97	
1.账龄分析组合	7,517,931.56	48.57	3,651,744.59	3,866,186.97	预期信用损失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7,517,931.56	48.57	3,651,744.59	3,866,186.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71,023.26	198,551.17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90,000.00	18,000.00	20.00
3 至 4 年	24,677.20	12,338.60	50.00
4 至 5 年	46,881.40	37,505.12	80.00
5 年以上	3,385,349.70	3,385,349.70	100.00
合计	7,517,931.56	3,651,744.59	48.57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海城市瑞丰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3,051,190.01	3,051,19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1,437,900.24	1,437,90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4,894.90	1,004,894.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石桥市正元贸易有限公司	782,611.10	782,611.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建东	720,000.00	7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洛阳源华冶金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03,072.83	103,072.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天益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380.00	2,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马骏	508.80	50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赵海龙	263.55	263.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 102, 821.43	7, 102, 821.43	100.00
----	----------------	----------------	--------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 091, 087. 07	4, 043, 230. 53	3, 047, 856. 54
第二阶段	1,004,894.90	502,447.45	502,447.45
第三阶段	2,223,663.69	2,223,663.69	
合计	10,319,645.66	6,769,341.67	3,550,303.99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91,087.07	57.02	4,043,230.53	3,047,856.54	
1.账龄分析组合	7,091,087.07	57.02	4,043,230.53	3,047,856.54	预期信用损失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7, 091, 087. 07	57. 02	4, 043, 230. 53	3, 047, 856. 54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93,607.74	89,680.39	5.00
1 至 2 年	439,238.45	43,923.85	10.00
2 至 3 年	923,551.14	184,710.23	20.00
3 至 4 年	348,292.04	174,146.02	50.00
4 至 5 年	178,138.30	142,510.64	80.00
5 年以上	3,408,259.40	3,408,259.40	100.00
合计	7,091,087.07	4,043,230.53	57.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4,894.90	50.00	502,447.45	502,447.45	预计收回金额
合计	1,004,894.90	50.00	502,447.45	502,447.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1,437,900.24	1,437,90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石桥市正元贸易有限公司	782,611.10	782,611.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天益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380.00	2,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马骏	508.80	50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赵海龙	263.55	263.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23,663.69	2,223,663.69	100.0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43,230.53	502,447.45	2,223,663.69	6,769,341.6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02,447.45		502,447.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转入				
--第二阶段转入			502,447.45	502,447.45
--第三阶段转回				
--第二阶段转回				
本期计提	-391,485.94		4,376,710.29	3,985,224.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51,744.59		7,102,821.43	10,754,566.02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海城市瑞丰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3,051,190.01	1 年以内	20.87	3,051,190.01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应收及代垫款项	1,437,900.24	5 年以上	9.83	1,437,900.24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1,004,894.90	1-2 年	6.87	1,004,894.90
大石桥市正元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782,611.10	5 年以上	5.35	782,611.10
黄建东	应收及代垫款项	720,000.00	1 年以内	4.92	720,000.00
合计		6,996,596.25		47.85	6,996,596.25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584,614.54	1,352,149.15	90,232,465.39	135,510,971.91	1,294,065.96	134,216,905.95
周转材料	5,279,124.50		5,279,124.50	5,029,043.44		5,029,043.44
委托加工物资	388,105.72		388,105.72	31,606.92		31,606.92
在产品	2,285,076.26		2,285,076.26	5,706,430.13		5,706,430.13
发出商品	10,689,240.20	22,990.29	10,666,249.91	2,345,927.97	25,702.09	2,320,225.88
库存商品	121,349,096.05	1,951,046.77	119,398,049.28	152,360,047.90	1,423,365.27	150,936,682.63
合计	231,575,257.27	3,326,186.21	228,249,071.06	300,984,028.27	2,743,133.32	298,240,894.9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94,065.96	58,083.19				1,352,149.15
发出商品	25,702.09	-2,711.80				22,990.29
库存商品	1,423,365.27	527,681.50				1,951,046.77
合计	2,743,133.32	583,052.89				3,326,186.21

(3) 按组合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说明：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11,834,304.33	13,134,383.34
预缴税费	59,897.30	308,426.38
预付房租	42,166.67	58,616.67
合计	11,936,368.30	13,501,426.39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680,537.77			-1, 834, 661. 63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 350, 000. 00		-303. 18		
合计	25,680,537.77	7, 350, 000. 00		-1, 834, 964. 8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 845, 876. 14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 349, 696. 82	
合计				31, 195, 572. 96	

10.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35,817,076.51	273,799,384.39
固定资产清理	11,321.29	
合计	335,828,397.80	273,799,384.39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0,272,394.64	397,613,714.88	1,785,837.65	14,947,760.21	2,592,022.63	537,211,730.0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46,712,342.17	85,491,636.93	684,870.27	2,807,022.34	83,208.05	135,779,079.76
（1）购置	44,069,914.78	28,703,945.29	684,870.27	2,807,022.34	83,208.05	76,348,960.73
（2）在建工程转入	2,642,427.39	56,787,691.64				59,430,119.03
（3）企业合并增加						
（4）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3,071,401.07	52,444,065.59	40,748.67	13,600.00	44,826.00	65,614,641.33
（1）处置或报废		1,365,759.06	40,748.67	13,600.00	44,826.00	1,464,933.73
（2）其他减少	13,071,401.07	51,078,306.53				64,149,707.60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3,913,335.74	430,661,286.22	2,429,959.25	17,741,182.55	2,630,404.68	607,376,168.44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57,002,511.07	193,535,596.46	1,446,318.98	8,980,562.97	1,877,535.30	262,842,524.78
2.本期增加金额	7,189,653.75	34,987,201.32	306,129.27	2,349,485.14	249,585.21	45,082,054.69
（1）计提	7,189,653.75	34,987,201.32	306,129.27	2,349,485.14	249,585.21	45,082,054.69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7,893,826.35	28,972,009.85	29,936.79	4,053.32	35,482.07	36,935,308.38
（1）处置或报废		1,207,110.67	29,936.79	4,053.32	35,482.07	1,276,582.85
（2）其他减少	7,893,826.35	27,764,899.18				35,658,725.53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56,298,338.47	199,550,787.93	1,722,511.46	11,325,994.79	2,091,638.44	270,989,271.09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9,820.84				569,820.8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减少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569,820.84				569,820.8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7,614,997.27	230,540,677.45	707,447.79	6,415,187.76	538,766.24	335,817,076.51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3,269,883.57	203,508,297.58	339,518.67	5,967,197.24	714,487.33	273,799,384.39

注：其他减少系本期转入在建工程的电熔生产工艺改造项目及压球生产工艺改造项目。

②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22,878,372.05	12,340,380.04
累计折旧	11,612,074.63	9,700,519.92
账面净值	11,266,297.42	2,639,860.12
减值准备	569,820.84	569,820.84
账面价值	10,696,476.58	2,070,039.28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62,458.22	产权证办理中
合计	1,062,458.22	

④报告期内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五、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1.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55,705,883.83	84,003,303.49
工程物资		
合计	255,705,883.83	84,003,303.49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示范项目	160,512,688.29		160,512,688.29	18,556,112.90		18,556,112.90
电熔生产工艺改造	37,116,636.96		37,116,636.96	2,267,687.98		2,267,687.98
压球生产工艺改造	16,915,755.43		16,915,755.43			
镁质功能材料 1.1 期				9,051,909.73		9,051,909.73
1#悬浮炉生产线技术改造				16,200,515.75		16,200,515.75
66KV 变压器控制系统	15,768,591.53		15,768,591.53	15,757,750.82		15,757,750.82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号高纯窑生产线				15,080,815.36		15,080,815.36
3#粉磨生产线	5,125,026.27		5,125,026.27			
电熔镁分选项目	7,017,981.67		7,017,981.67			
海城办事处装修工程	8,831,898.07		8,831,898.07	350,658.69		350,658.69
其他	4,417,305.61		4,417,305.61	6,737,852.26		6,737,852.26
合计	255,705,883.83		255,705,883.83	84,003,303.49		84,003,303.4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示范项目	24,744.91	18,556,112.90	141,956,575.39			160,512,688.29
镁质功能材料 1.1 期	4,500.00	9,051,909.73	1,708,462.97	10,760,372.70		
1#悬浮炉生产线技术改造	2,000.00	16,200,515.75	1,528,793.69	17,729,309.44		
电熔生产工艺改造	3,600.00	2,267,687.98	34,848,948.98			37,116,636.96
压球生产工艺改造	2,100.00		16,915,755.43			16,915,755.43
66KV 变电站	1,600.00	15,757,750.82	10,840.71			15,768,591.53
4 号高纯窑生产线	2,000.00	15,080,815.36	5,251,312.75	20,332,128.11		
合计		76,914,792.54	202,220,689.92	48,821,810.25		230,313,672.2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低能耗双室碳酸盐分解炉轻烧 MgO 粉生产示范项目	64.87	64.87				募集资金、自筹
镁质功能材料 1.1 期	89.10	100.00				自筹
1#悬浮炉生产线技术改造	88.65	100.00				自筹
电熔生产工艺改造	93.58	93.58				自筹
压球生产工艺改造	66.71	66.71				自筹
66KV 变电站	98.55	98.55				自筹
4 号高纯窑生产线	101.66	100.00				自筹
合计						

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12.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802,654.47	6,339,072.54	30,475,670.22	55,617,397.23
2.本期增加金额		11,262,232.34		11,262,232.34
3.本期减少金额	18,802,654.47		30,475,670.22	49,278,324.69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7,601,304.88		17,601,304.88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99,596.77	1,191,499.30	4,848,402.07	9,339,498.14
2.本期增加金额	596,203.38	448,398.71	628,797.12	1,673,399.21
(1) 计提	596,203.38	448,398.71	628,797.12	1,673,399.21
3.本期减少金额	3,895,800.15		5,477,199.19	9,372,999.34
(1) 处置	3,895,800.15		5,477,199.19	9,372,999.34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39,898.01		1,639,898.01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961,406.87		15,961,406.87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503,057.70	5,147,573.24	25,627,268.15	46,277,899.09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72,982,931.56	13,791,844.79	348,250.72	150,833,579.12	237,956,606.19
2.本期增加金额	36,915,225.93			516,402,698.62	553,317,924.55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1) 购置	36,915,225.93				36,915,225.9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516,402,698.62	516,402,698.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9,898,157.49	13,791,844.79	348,250.72	667,236,277.74	791,274,530.74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752,779.92	13,791,844.79	291,303.90	21,176,943.12	47,012,871.73
2.本期增加金额	2,483,296.90		37,964.64	8,309,932.87	10,831,194.41
(1) 计提	2,483,296.90		37,964.64	8,309,932.87	10,831,194.41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236,076.82	13,791,844.79	329,268.54	29,486,875.99	57,844,066.14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5,662,080.67		18,982.18	637,749,401.75	733,430,464.6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1,230,151.64		56,946.82	129,656,636.00	190,943,734.46

(2)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报告期内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五、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6,376,131.49					16,376,131.49
合计	16,376,131.49					16,376,131.4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4,379,751.24					14,379,751.24
合计	14,379,751.24					14,379,751.24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开采生产销售业务含商誉资产组	镁矿开采分部	是

注：2026 年 4 月 26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26]第 020419 号评估报告确定了与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存在商誉事项的子公司）相关商誉的减值情况。可收回金额是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综合考虑矿山可采储量及生产能力等因素计算的矿山服务年限基础上的现金流预测来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毛利率、收入增长率。现金流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2.86%。上述假设用于分析本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性。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食堂改造	186,465.00		74,586.00		111,879.00
压力机改造	219,469.08		28,318.56		191,150.52
车库使用权	310,565.26		5,614.08		304,951.18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3,434.00	1,393.08		32,040.92
土地承包费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植被恢复费		6,002,920.00	138,956.48		5,863,963.52
合计	716,499.34	6,136,354.00	298,868.20		6,553,985.14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3,813,714.37	4,267,875.65	20,479,730.65	3,803,473.32
资产减值准备	3,621,834.07	813,648.87	3,201,958.93	728,058.08
无形资产摊销	119,367.81	17,905.17	996,410.04	149,461.51
递延收益	560,205.03	92,684.63	871,090.55	142,778.97
计提未发放职工薪酬	817,148.44	142,427.46	845,020.30	148,701.70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9,487,045.18	2,171,966.57	8,357,707.81	2,089,426.95
评估减值	638,983.09	159,745.77	687,704.78	171,926.19
可抵扣亏损	785,178.38	196,294.59		
预计负债	79,939,200.20	19,984,800.05	18,701,338.00	4,555,334.50
租赁负债	3,573,485.33	837,250.97	42,837,261.15	6,469,090.87
合计	123,356,161.90	28,684,599.73	96,978,222.21	18,258,252.0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8,559,838.76	32,139,959.69	132,634,038.32	33,158,509.58
使用权资产	3,454,392.91	833,197.37	41,560,926.71	6,279,351.25
无形资产	59, 654, 362.56	14,913,590.64		
合计	191,668,594.23	47,886,747.70	174,194,965.03	39,437,860.83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746, 788. 01	12, 937, 811. 72	6, 275, 074. 89	11, 983, 177. 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746, 788. 01	32, 139, 959. 69	6, 275, 074. 89	33, 162, 785. 9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06,854.83	471,597.63
可抵扣亏损	26,858,563.82	17,502,263.12
合计	29,165,418.65	17,973,860.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6			
2027	4,200,420.59	4,200,420.59	
2028	8,717,683.71	9,582,670.47	
2029	2,159,959.11	3,719,172.06	
2030	11,780,500.41		
合计	26,858,563.82	17,502,263.12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保证金	36,660,246.00		36,660,246.00	47,803,116.00		47,803,116.00
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	2,766,763.85		2,766,763.85	5,016,503.53		5,016,503.53
预付技术款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39,427,009.85		39,427,009.85	58,319,619.53		58,319,619.53

1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86,286.81	3,686,286.81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票据	61,639,507.37	60,854,981.24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66,383,505.38	32,795,746.7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7,879,987.41	20,874,531.54	抵押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注）	—	—	质押	并购贷款质押
合计	159,589,286.97	118,211,546.29	—	—

注：公司以收购的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裕矿业”）51%的股权向银行质押取得并购贷款 15,318.00 万元，对应的富裕矿业的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收购及取得并购贷款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960,756.57	30,960,756.57	保证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处于募集期受限、久悬账户受限	开票保证金及矿山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保证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募集期受限、久悬账户受限
应收票据	57,311,472.88	56,738,358.15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固定资产	66,050,612.92	35,892,771.81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7,879,987.41	21,486,183.54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82,202,829.78	145,078,070.07	—	—

19.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80,074,815.28	20,023,925.00
保证借款	195,036,463.88	171,835,199.87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318,544.19	
合计	275,429,823.35	191,859,124.87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000.00	

报告期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款	54,651,787.22	43,705,496.28
工程及设备款	20,519,811.91	10,778,453.43
运输装卸费	14,642,508.94	4,183,255.37
其他	3,471,551.68	1,590,438.67
合计	93,285,659.75	60,257,643.75

(2) 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22,184.01	4,133,239.19
合计	322,184.01	4,133,239.19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3.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8,701,257.78	5,275,186.06
合计	8,701,257.78	5,275,186.06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503,286.66	70,584,146.93	67,035,215.63	9,052,217.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26,415.96	6,226,415.9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503,286.66	76,810,562.89	73,261,631.59	9,052,217.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99,287.66	61,083,371.14	57,536,842.84	9,045,815.96
二、职工福利费	3,945.00	5,350,430.58	5,354,375.58	
三、社会保险费	54.00	3,239,932.48	3,233,584.48	6,40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00	2,483,372.91	2,483,372.91	54.00
工伤保险费		756,559.57	750,211.57	6,348.0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720,736.00	720,73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9,676.73	189,676.7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503,286.66	70,584,146.93	67,035,215.63	9,052,217.9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6,037,675.52	6,037,675.52	
2.失业保险费		188,740.44	188,740.4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226,415.96	6,226,415.96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613,971.67	7,160,854.89
企业所得税	22,604,416.79	17,776,825.92
个人所得税	197,553.27	95,03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297.05	357,804.58
房产税	116,617.12	78,259.47
土地使用税	332,510.31	246,555.04
教育费附加	105,778.22	214,682.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518.80	143,121.82
印花税	168,587.63	88,668.66
环保税	96,501.85	55,151.17
资源税	2,849,732.08	2,108,012.04
水土保持补偿费	52,497.00	58,406.00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税费	109,683.60	
合计	30,494,665.39	28,383,377.90

26. 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 191, 106.53	2,438,371.88
合计	16, 191, 106.53	2,438,371.88

（2）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11, 021, 968.08	398,416.58
暂收及应付款	5,169,138.45	2,039,955.30
合计	16, 191, 106.53	2,438,371.88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674,793.56	33,497,816.6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3,601.81	5,944,959.93
合计	61,288,395.37	39,442,776.59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600, 000. 00	600, 000. 00
待转销项税额	1, 131, 163. 51	685, 774. 17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61, 320, 963. 18	57, 311, 472. 88
合计	63,052,126.69	58,597,247.05

29.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269,554,793.56	98,097,816.66	2.52%-4.30%
小计	269,554,793.56	98,097,816.66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674,793.56	33,497,816.66	—
合计	208,880,000.00	64,600,000.00	—

30.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6,162,150.00	50,902,856.5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88,664.67	8,065,595.37
小计	3,573,485.33	42,837,261.1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3,601.81	5,944,959.93
合计	2,959,883.52	36,892,301.22

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825,384.69	856,093.30
合计	825,384.69	856,093.30

注：“其他长期福利”是根据员工工龄给予相应工龄工资，并按照估计的离职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折现现值，折现率 4.9%。这部分工资于 10 年后一次给付。

32.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矿山恢复治理基金	33,426,976.42	2,716,138.00	见注释
预计补偿款		1,200,000.00	预计工伤赔偿
预计采矿权费用	46,512,223.78	14,785,200.00	根据国家政策预计矿业权最低出让收益
合计	79,939,200.20	18,701,338.00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和辽宁省自然资源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生态环境厅、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辽宁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法》（辽自然资规〔2018〕1 号）的规定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并根据《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项目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以及《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菱镁矿、滑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结合实际情况确认了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相关的预计负债。对因开采矿石而形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33.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1,090.55		310,885.52	560,205.0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71,090.55		310,885.52	560,205.03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1,8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2,400,000.00

注：预收租金系荣富耐火对外租赁资产形成。

35. 股本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5,540,000.00						165,540,000.00

36.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7,908,627.70			277,908,627.7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77,908,627.70			277,908,627.70

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41,150.13	-71,101.74				-46,216.13	- 24,885.61	-5,066.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150.13	-71,101.74				-46,216.13	- 24,885.61	-5,066.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150.13	-71,101.74				-46,216.13	- 24,885.61	-5,066.00

38. 专项储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5,548,410.96	621,616.97	1,205,068.25	14,964,959.68
合计	15,548,410.96	621,616.97	1,205,068.25	14,964,959.68

3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 146, 941. 85	7,766,432.07		59,913,373.92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52, 146, 941. 85	7,766,432.07		59,913,373.92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3,242,766.09	424,819,450.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3,242,766.09	424,819,450.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729,520.66	52, 119, 813. 49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转入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66,432.07	3, 696, 498. 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553,422.4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4,652,432.21	473, 242, 766. 09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2,975,437.82	579,695,000.31	669,586,094.61	499,702,666.91
其他业务	4,213,808.44	1,827,450.59	12,884,357.84	9,405,605.02
合计	817,189,246.26	581,522,450.90	682,470,452.45	509,108,271.93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812,975,437.82	579,695,000.31	669,586,094.61	499,702,666.91
镁质功能性材料	587,363,490.28	447,498,298.25	441,449,354.88	360,062,510.44
耐火制品	131,224,574.20	103,140,839.41	158,531,187.01	123,286,527.43
菱镁矿石	71,302,272.48	9,370,655.38	45,084,586.28	6,193,176.48
其他	23,085,100.86	19,685,207.27	24,520,966.44	10,160,452.56
按经营地区分类	812,975,437.82	579,695,000.31	669,586,094.61	499,702,666.91
境内	567,300,412.28	370,330,222.12	475,638,898.34	344,405,476.63
境外	245,675,025.54	209,364,778.19	193,947,196.27	155,297,190.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812,975,437.82	579,695,000.31	669,586,094.61	499,702,666.91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56,507,883.46	531,022,845.42	598,577,563.04	427,382,986.1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56,467,554.36	48,672,154.89	71,008,531.57	72,319,680.73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整体承包业务，本公司根据提供的产品和劳务的结算情况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不存在销售返利（根据累计销量给予的未来降价优惠）的安排，不形成可变对价。

4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4,974.26	1,026,131.35
教育费附加	788,979.61	615,653.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5,986.40	410,435.45
房产税	1,172,765.11	939,104.86
土地使用税	3,867,482.31	2,457,279.30
印花税	668,919.73	562,300.90
环保税	278,956.91	238,194.44
资源税	10,399,506.89	9,786,675.78
水土保持补偿费	103,618.00	102,587.00
其他	244,773.42	
合计	19,365,962.64	16,138,362.35

4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002,907.27	1,885,773.43
差旅费	417,864.72	295,316.61
交通费	227,910.17	244,843.67
招待费	383,764.13	1,213,129.17
办公费	139,549.33	82,797.04
折旧摊销费	62,736.47	35,522.25
仓储费	556,603.77	518,867.92
其他	527,615.80	1,411,230.15
合计	6,318,951.66	5,687,480.24

4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3,164,402.83	13,324,412.48
办公费	1,039,863.47	808,611.14
差旅费	557,940.66	448,252.57
交通费	1,300,987.26	1,196,349.72
水电费	150,211.53	368,133.63
招待费	1,468,239.04	3,114,909.88
修理费	1,184,330.89	123,754.93
折旧摊销	8,803,336.91	7,884,462.01
服务费	5,766,709.35	5,915,846.59
化验费	300,116.54	344,139.12
绿化费	684,764.89	189,884.07
开办费	3,047,577.81	2,588,701.58
其他	1,096,289.93	974,353.75
合计	48,564,771.11	37,281,811.47

4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成本	3,025,784.23	3,917,250.13
材料	10,190,620.55	6,866,365.49
动力燃料	6,700,231.44	5,509,046.22
其他支出	1,560,879.26	585,801.21
合计	21,477,515.48	16,878,463.05

4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16,340,011.86	7,971,276.7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56,994.91	1,988,674.99
减：利息收入	2,054,882.16	2,043,729.37
利息净支出	14,285,129.70	5,927,547.35
汇兑损益	443,821.08	-1,219,549.43
贴现利息	279,404.55	561,655.75
银行手续费	171,662.20	138,847.86
合 计	15,180,017.53	5,408,501.53

4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39,885.52	958,463.70
进项税加计扣除	2,526,071.08	2,424,773.31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7,493.24	5,845.56
未达起征点的增值税减免	256.31	
合 计	2,903,706.15	3,389,082.57

4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4,964.81	-1,319,462.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1,696.21	427,890.43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 计	-1,363,268.60	-891,571.80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11,926.37	-2,420,299.2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43,838.19	-531,532.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85,224.35	-502,749.9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017,136.17	-3,454,581.81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3,052.89	-335,496.60
二、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五、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七、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八、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九、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83,052.89	-335,496.60

5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5,251.16	-230,161.22
其中：固定资产	24,102.55	7,339.24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237,500.46
使用权资产	31,148.61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出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合计	55,251.16	-230,161.22

5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	
罚款收入	433,285.00		433,285.00
其他	88,741.44	154,004.35	88,741.44
合计	522,026.44	3,154,004.35	522,026.44

5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740,000.00	60,000.00	740,000.00
罚款、滞纳金和违约金	679,463.86	103,694.91	679,463.86
赔款及补偿款	72,000.00		7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679.59	5,303.91	11,679.59
合计	1,503,143.45	168,998.82	1,503,143.45

54.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055,924.89	20,790,413.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7,460.77	-1,139,795.05
合计	24,078,464.12	19,650,618.7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19,773,959.58	93,429,838.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966,093.94	14,014,475.78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72,037.64	6,823,554.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4,129.47	510,892.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1,840.45	1,021,659.5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855,633.69	-2,719,963.75
所得税费用	24,078,464.12	19,650,618.76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的存款利息	2,054,882.16	2,043,729.37
收到的政府补助	11,000.00	3,647,578.00
收到的往来款	16,048,302.81	8,343,062.54
其他	2,126,256.47	958,305.73
合计	20,240,441.44	14,992,675.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期间费用及往来款项	43,281,130.62	24,626,801.06
支付营业外支出	1,429,780.35	163,694.91
合计	44,710,910.97	24,790,495.97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结构性存款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联营企业投资	7,350,000.00	27,000,000.00
子公司股权收购款	204,896,044.67	
合计	482,246,044.67	29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退回保函保证金	442,500.00	808,300.00
收到远期结汇保证金		506,212.00
合计	442,500.00	1,314,512.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保函保证金	383,500.00	467,5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处于募集期受限款项		30,000,000.00
合计	383,500.00	30,467,500.00

注：上述购买结构性存款处于募集期受限款项 30,000,000.00 元系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处于募集期，未从公司银行账户划转至结构性存款专户，该款项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实际划转至结构性存款专户。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少数股东借款	10,623,551.50	
合计	10,623,551.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款项	3,131,757.38	5,535,004.01
合计	3,131,757.38	5,535,004.0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91,859,124.87	370,600,000.00	8,675,692.67	295,704,994.19		275,429,823.35
长期借款	98,097,816.66	234,180,000.00	6,387,492.97	69,110,516.07		269,554,793.56
租赁负债	40,689,974.11		478,184.74	3,131,757.38	34,462,916.14	3,573,485.33
合 计	330,646,915.64	604,780,000.00	15,541,370.38	367,947,267.64	34,462,916.14	548,558,102.24

5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695,495.46	73,779,219.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3,052.89	335,496.60
信用减值准备	5,017,136.17	3,454,581.8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82,054.69	38,847,334.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74,491.69	5,024,544.38
无形资产摊销	10,831,194.41	4,829,72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868.20	108,51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51.16	230,161.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79.59	5,303.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40,011.86	7,971,276.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3,268.60	891,57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4,634.52	-246,28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2,826.25	-893,509.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08,771.00	-14,135,39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74,699.01	-66,261,799.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16,540.28	-12,419,180.09
其他	-104,161.86	10,060,06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77,911.48	51,581,636.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154,548.92	206,158,497.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158,497.44	129,667,022.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3,948.52	76,491,474.5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77,154,548.92	206,158,497.44
其中：库存现金	2,103.75	0.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152,445.17	206,158,49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54,548.92	206,158,497.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95,506.78	7.0288	4,888,578.02
欧元	1,475,124.28	8.2355	12,148,386.0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069,792.33	7.0288	148,095,356.33
欧元	752,456.04	8.2355	6,196,851.7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6,941.76	7.0288	1,454,552.24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14,045.98	8.2355	115,675.6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572,291.67	7.0288	11,051,323.69
欧元	3,579.15	8.2355	29,476.09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成本	3,025,784.23	3,917,250.13
材料	10,190,620.55	6,866,365.49
动力燃料	6,700,231.44	5,509,046.22
其他支出	1,560,879.26	585,801.21
合计	21,477,515.48	16,878,463.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477,515.48	16,878,463.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处置子公司。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孙公司：

序号	子、孙公司名称	归属母、子公司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2	镁研（沈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3	内蒙古和镁绿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4	辽宁东恒滑石制造有限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5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购买
6	海城市富泰矿产品商贸有限公司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7	海城市富晟矿产品商贸有限公司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8	辽宁东凯智镁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新设

（2）本报告期内注销子孙公司：

序号	子、孙公司名称	归属母、子公司	报告期间	剔除合并范围原因
1	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6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从事不定形耐火材料、不烧耐火砖等耐火制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新兴能源技术投资与研发	100.00		设立
辽宁东健窑炉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技术服务与咨询、窑炉技术研发与改造	78.00		设立
辽宁东部镁业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及销售	90.00		设立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10 万欧元	德国巴德洪堡	德国巴德洪堡	从事耐火原料销售	65.00		设立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菱镁矿的开采、销售	51.00		购买
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3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新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内蒙古和镁绿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0 万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及销售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东恒滑石制造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及销售	100.00		设立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6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海城市	辽宁省海城市	菱镁矿的开采、销售	51.00		因收购股权取得控制权但交易不构成业务
辽宁东凯智镁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从事耐火原料销售	100.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9.00	23,183,614.27	26,215,000.00	69,132,470.80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49.00	-1,256,516.20		244,134,431.1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9,597,345.45	27,560,585.27	107,157,930.72	29,545,818.00	4,730,031.66	34,275,849.66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32,920,448.47	91,269,188.64	124,189,637.11	5,643,156.29	65,270,390.72	70,913,547.0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6,821,969.63	28,289,400.59	105,111,370.22	28,634,712.17	5,237,291.86	33,872,004.03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99,311,532.29	55,363,074.42	55,363,074.42	62,537,978.23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1,748,279.69	-2,483,713.99	-2,483,713.99	-18,030,196.3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89,448,429.98	47,852,183.38	47,852,183.38	25,184,331.91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宿迁市泗阳县意杨产业科技园意杨大道南侧、谢万家居西侧	宿迁市泗阳县意杨产业科技园意杨大道南侧、谢万家居西侧	镁质板材制造与销售	30.00		权益法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库伦旗库伦产业园敖伦片区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库伦旗库伦产业园敖伦片区	发电供电业务，新能源技术服务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流动资产	26,618,013.93
非流动资产	19,081,722.25
资产合计	45,699,736.18
流动负债	3,608,828.0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08,828.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090,908.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627,272.43
调整事项	
——商誉	11,218,603.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845,876.1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52,270.82
净利润	-6,115,538.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15,538.7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 其他

无。

九、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涉及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他 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871,090.55			310,885.52		560,205.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71,090.55			310,885.52		560,205.03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9,000.00	647,578.00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000.00	3,647,578.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内商业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货款，相应主要客户系信用良好的第三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75,429,823.35			
应付账款	93,285,659.75			
其他应付款	16,191,106.53			
其他流动负债	63,052,126.69			
长期借款	60, 674, 793.56	93, 995, 000. 00	114, 885, 000. 00	
租赁负债	462,150.00	200,000.00	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509,095,659.88	94, 195, 000. 00	115, 485, 000. 00	4,600,000.00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外币和境外客户外币欠款等外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持有的美元等外币金额较小，收到外币短

期内都兑换为人民币，境外客户美元欠款账期比较短，对本公司的影响有限，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欧元、港币和日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1,586.78 万元。此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关注利率的波动趋势并考虑其对本公司所面临的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尚未运用任何衍生工具合同对冲利率风险，但管理层未来将会考虑是否需要对冲面临的重大利率风险。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之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 272.09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1,863,246.91		21,863,246.91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863,246.91		21,863,246.91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为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按票据的面值抵偿等额欠款，因此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债务工具投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毕胜民、毕一明	--	--	--	29.37	29.37

注 1：毕胜民和毕一明是父子；

注 2：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股东毕胜民、毕一明、董宝华、赵权、孙希忠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	职务
毕胜民	董事长
毕一明	总经理
董宝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孙希忠	副总经理

关联方	职务
赵权	副总经理
吴山	副总经理
毕德斌	副总经理
罗锦	副总经理
朴欣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康永波	董事
王晓阳	董事
张国栋	董事
秦楠	职工董事
李宝玉	独立董事
魏宇	独立董事
周宁生	独立董事
黄晓波	独立董事
郭孟君	独立董事
毕万利	独立董事
孙玉生	监事会主席
王耶	监事
唐浩	职工代表监事

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Qingbin Zhang 控制的企业

6.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266,621.43	15,113,922.45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0,000,000.00	2024/7/9	2026/1/8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8,000,000.00	2024/10/24	2027/10/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9,000,000.00	2024/11/12	2026/11/12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9,000,000.00	2024/11/14	2026/11/14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9,000,000.00	2024/11/15	2026/11/15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9,800,000.00	2024/12/27	2026/3/2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00.00	2025/2/26	2026/2/25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5,000,000.00	2025/2/28	2026/2/28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9,000,000.00	2025/3/10	2027/10/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00.00	2025/3/17	2026/3/1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5,300,000.00	2025/3/27	2027/10/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25,000,000.00	2025/3/28	2026/3/28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00.00	2025/4/17	2026/4/1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8,500,000.00	2025/4/27	2026/4/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0,000,000.00	2025/4/27	2026/4/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7,500,000.00	2025/5/26	2026/5/2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0,000,000.00	2025/5/26	2026/5/22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24,000,000.00	2025/6/12	2026/6/12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20,000,000.00	2025/6/24	2026/6/23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3,500,000.00	2025/6/25	2027/10/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0,000,000.00	2025/6/25	2026/6/19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20,000,000.00	2025/6/27	2026/6/2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3,500,000.00	2025/6/30	2027/10/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刘晓悦、海城市东和泰迪冶 金炉材有限公司	153,180,000.00	2025/8/7	2030/8/6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00.00	2025/8/15	2026/8/13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10,000,000.00	2025/9/5	2026/9/3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毕一明	6,800,000.00	2025/9/24	2026/9/23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毕一明	10,000,000.00	2025/9/29	2027/9/28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毕一明	6,800,000.00	2025/10/28	2026/10/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6,800,000.00	2025/11/27	2026/11/27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刘晓悦	10,000,000.00	2025/12/22	2026/12/22	正在履行中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毕胜民、毕一明	6,800,000.00	2025/12/25	2026/12/24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刘晓悦	15,000,000.00	2025/12/29	2026/12/29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	8,700,000.00	2025/8/28	2026/2/28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	4,000,000.00	2025/9/23	2026/9/23	正在履行中
毕胜民、李连梅、毕一明	10,000,000.00	2025/12/23	2026/12/23	正在履行中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62,400.20	3,132,116.84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976,348.88	1,148,817.44	15,634,166.17	781,708.31

十三、股份支付

报告期公司无股份支付。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 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5,5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6,554,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此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4,429,042.45	151,892,774.93
1 至 2 年	204.80	100.00
2 至 3 年	100.00	291.00
3 至 4 年	291.00	698.00
4 至 5 年	698.00	68.00
5 年以上	185,134.82	185,066.82
小计	194,615,471.07	152,078,998.75
减：坏账准备	7,651,555.86	7,514,325.03
合计	186,963,915.21	144,564,673.7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3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563,173.85	99.97	7,599,258.64	3.91	186,963,915.21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 账龄组合	149,447,664.56	76.79	7,599,258.64	5.08	141,848,405.92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5,115,509.29	23.18			45,115,509.29
合计	194,615,471.07	100.00	7,651,555.86	3.93	186,963,915.21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0.03	52,297.2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026,701.53	99.97	7,462,027.81	4.91	144,564,673.72
组合 1 账龄组合	146,709,658.81	96.47	7,462,027.81	5.09	139,247,631.00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317,042.72	3.50			5,317,042.72
合计	152,078,998.75	100.00	7,514,325.03	4.94	144,564,673.7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省长兴县镁质炉料有限公司	52,297.22	52,297.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297.22	52,297.22	100.00	

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9,313,533.16	7,465,676.66	5.00	146,575,732.21	7,328,786.61	5.00
1-2 年	204.80	20.48	10.00	100.00	10.00	10.00
2-3 年	100.00	20.00	20.00	291.00	58.20	20.00
3-4 年	291.00	145.50	50.00	698.00	349.00	50.00
4-5 年	698.00	558.40	80.00	68.00	54.40	80.00
5 年以上	132,837.60	132,837.60	100.00	132,769.60	132,769.60	100.00
合计	149,447,664.56	7,599,258.64	5.08	146,709,658.81	7,462,027.81	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97.22					52,297.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62,027.81	137,230.83				7,599,258.64
合计	7,514,325.03	137,230.83				7,651,555.86

(4)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5) 本期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和欧洲) DONGHE EUROPE GMBH	42,193,250.00		42,193,250.00	21.67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0,687,004.36		30,687,004.36	15.77	1,534,350.22
营口鲅鱼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7,943,909.03		27,943,909.03	14.36	1,397,195.45
大石桥市冠诚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3,843,132.42		23,843,132.42	12.25	1,192,156.62
南方矿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976,348.88		22,976,348.88	11.81	1,148,817.44
合计	147,643,644.69		147,643,644.69	75.86	5,272,519.73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98,616.63	2,055,691.91
合计	8,898,616.63	2,055,691.91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259,536.95	2,135,027.88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2 年	1, 004, 894.90	233,335.37
2 至 3 年	20, 000. 00	99,726.40
3 至 4 年	4, 584.40	308,415.03
4 至 5 年	16, 974.20	178,138.30
5 年以上	2, 496, 326.09	2,739,947.79
小计	15, 802, 316.54	5,694,590.77
减：坏账准备	6, 903, 699.91	3,638,898.86
合计	8, 898, 616.63	2,055,691.9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及代垫款项	6, 981, 945.47	5,309,258.83
保证金	120, 800. 00	100,800.00
备用金	419, 571.07	284,531.94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 280, 000. 00	
小计	15, 802, 316.54	5,694,590.77
减：坏账准备	6, 903, 699.91	3,638,898.86
合计	8, 898, 616.63	2,055,691.9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 222, 567.94	323, 951.31	8, 898, 616.63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6, 579, 748.60	6, 579, 748.60	
合计	15, 802, 316.54	6, 903, 699.91	8, 898, 616.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 222, 567.94	3. 51	323, 951.31	8, 898, 616.63	
1.账龄分析组合	942, 567.94	34. 37	323, 951.31	618, 616.63	预期信用损失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 280, 000. 00			8,280,000.00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合计	9,222,567.94	3.51	323,951.31	8,898,616.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海城市瑞丰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3,051,190.01	3,051,19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1,437,900.24	1,437,90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4,894.90	1,004,894.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石桥市正元贸易有限公司	782,611.10	782,611.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建东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天益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380.00	2,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马骏	508.80	50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赵海龙	263.55	263.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79,748.60	6,579,748.60	100.00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466,032.18	912,787.72	1,553,244.46
第二阶段	1,004,894.90	502,447.45	502,447.45
第三阶段	2,223,663.69	2,223,663.69	
合计	5,694,590.77	3,638,898.86	2,055,691.91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6,032.18	37.01	912,787.72	1,553,244.46	
1.账龄分析组合	2,466,032.18	37.01	912,787.72	1,553,244.46	预期信用损失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2,466,032.18	37.01	912,787.72	1,553,244.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4,894.90	50.00	502,447.45	502,447.45	预计收回金额
合计	1,004,894.90	50.00	502,447.45	502,447.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1,437,900.24	1,437,90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石桥市正元贸易有限公司	782,611.10	782,611.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天益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380.00	2,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马骏	508.80	50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赵海龙	263.55	263.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23,663.69	2,223,663.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2,787.72	502,447.45	2,223,663.69	3,638,898.8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02,447.45		502,447.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转入				
--第二阶段转入			502,447.45	502,447.45
--第三阶段转回				
--第二阶段转回				
本期计提	-588,836.41		4,356,084.91	3,767,248.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3,951.31		6,579,748.60	6,903,699.91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辽宁东部镁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200,000.00	1 年以内	26.58	
内蒙古和镁绿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080,000.00	1 年以内	25.82	
海城市瑞丰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3,051,190.01	1 年以内	19.31	3,051,190.01
海城市牌楼镇正大矿业二采区	应收及代垫款项	1,437,900.24	5 年以上	9.10	1,437,900.24
营口久丰矿产品有限公司	应收及代垫款项	1,004,894.90	1-2 年	6.36	1,004,894.90
合计		13,773,985.15		87.16	5,493,985.15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7,838,950.50		477,838,950.50	198,592,950.50		198,592,950.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195,572.96		31,195,572.96	25,680,537.77		25,680,537.77
合计	509,034,523.46		509,034,523.46	224,273,488.27		224,273,488.27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海城市东和泰迪冶金炉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海城市荣富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85,184,280.00						85,184,280.00	
辽宁东部镁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辽宁东健窑炉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3,096,000.00				8,596,000.00	
东和新材料科技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2,400,000.00		145,568.22	2,545,568.22				
东和新材料（欧洲）有限公司	508,670.50						508,670.50	
辽宁镁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辽宁东恒滑石制造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内蒙古和镁绿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鞍山富裕矿业销售有限公司			255,300,000.00				255,300,000.00	
合计	198,592,950.50		281,791,568.22	2,545,568.22			477,838,950.50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680,537.77			-1,834,661.63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350,000.00		-303.18		
合计	25,680,537.77	7,350,000.00		-1,834,964.81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江苏美格沃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845,876.14	
内蒙古和镁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349,696.82	
合计				31,195,572.9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9,357,162.02	495,321,927.70	537,215,727.93	462,570,968.53
其他业务	2,045,131.73	1,125,568.22	3,962,231.10	3,250,086.41
合计	631,402,293.75	496,447,495.92	541,177,959.03	465,821,054.94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类型	629,357,162.02	495,321,927.70	537,215,727.93	462,570,968.53
镁质功能性材料	586,237,437.99	455,437,598.67	479,971,749.15	408,923,078.08
耐火制品	41,392,954.56	38,216,139.69	55,523,498.01	53,178,793.35
其他	1,726,769.47	1,668,189.34	1,720,480.77	469,097.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629,357,162.02	495,321,927.70	537,215,727.93	462,570,968.53
内销	474,145,925.38	361,513,649.61	408,854,123.56	348,697,463.50
外销	155,211,236.64	133,808,278.09	128,361,604.37	113,873,505.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29,357,162.02	495,321,927.70	537,215,727.93	462,570,968.53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86,824,742.24	457,105,788.01	480,931,831.63	409,392,175.1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42,532,419.78	38,216,139.69	56,283,896.30	53,178,793.35

（2）履约义务的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整体承包业务，本公司根据提供的产品和劳务的结算情况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不存在销售返利（根据累计销量给予的未来降价优惠）的安排，不形成可变对价。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 739, 431.78	15,504,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834, 964.81	-1,319,462.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5,983.88	427,890.43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3,360,450.85	14,612,428.20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571.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885.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69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437.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26,071.0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411,786.9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5,982.8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5,804.1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8,928.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4,732.8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5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8	0.45	0.45

②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3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	0.28	0.28

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